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的全部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有關建議收購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主要及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AMASSE CAPITAL
寶 積 資 本

本通函所用詞彙具有本通函「釋義」一節所載涵義。載有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詳情之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9至46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7至48頁及載有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9至74頁。

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6號錦秋國際大廈B座1602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 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目 錄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9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47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49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II-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1
附錄五 — 估值報告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棄權董事」	指	趙令歡先生及林盛先生由於彼等於賣方及／或目標集團擔任的職位而被視為於建議收購事項擁有重大權益，已就批准股份購買協議及建議收購事項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公告；
「評估值」	指	根據估值報告所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值介乎人民幣592百萬元至人民幣678百萬元的範圍；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持有人」	指	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
「營業日」	指	香港及中國的商業銀行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及中國公眾假期；
「慈溪收購事項」	指	收購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而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擁有一家醫院管理公司的70%股權，該公司向浙江省一家非營利性綜合醫院慈溪協和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
「二級醫院」	指	國家衛健委醫院分類系統將區域醫院認定為二級醫院，這類醫院通常擁有100張至500張運營床位，為多個社區提供綜合醫療服務，並承擔一定的學術和科研任務；
「二級乙等醫院」	指	二級醫院可進一步劃分為甲、乙、丙三等。二級乙等醫院是中國二級醫院的第二級別醫院；

釋 義

「三級醫院」	指	國家衛健委醫院分類系統將中國的最大和水準最高的區域醫院認定為三級醫院，這類醫院通常擁有超過500張運營床位，為大範圍地區提供優質專業的醫療服務，並承擔較高層次的學術和科研任務；
「三級乙等醫院」	指	每間三級醫院可進一步劃分為甲等、乙等及丙等。三級乙等醫院為中國三級醫院的第二級別醫院；
「緊密聯繫人」、 「關連人士」、 「百分比率」、 「附屬公司」	指	各自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869)；
「完成」	指	完成建議收購事項，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B. 股份購買協議」一節「完成」一段；
「條件」	指	完成的條件，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B. 股份購買協議」一節「條件」一段；
「代價」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應付賣方的代價人民幣630百萬元(相當於約773,879,717港元)，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B. 股份購買協議」一節「代價」一段；
「轉換價」	指	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時配發及發行一股換股股份的轉換價格，可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C. 可換股債券」一節「轉換價」一段；
「換股權」	指	債券持有人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的權利；

釋 義

「換股股份」	指	可換股債券獲轉換時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可換股債券」	指	於到期日屆滿的本金總額為 773,879,717 港元、將由本公司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於完成時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C. 可換股債券」一節；
「當前市場價」	指	於特定日期的特定時間，就股份在聯交所於緊接該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所報每股股份每日交易量加權平均價的平均值；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陽醫院」	指	東陽廣福醫院，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為廣廈醫療與杭州鈴藍實業有限公司舉辦的醫院；
「Duff & Phelps China」	指	D&P China (HK) Limited，獨立估值專家；
「建德收購事項」	指	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的股東特別大會；
「經擴大集團」	指	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廈醫療」	指	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控股公司持有 75% 及由康壽持有 25%；

釋 義

「廣廈少數股東」	指	弘毅貳零壹伍(深圳)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及康壽；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控股公司」	指	成臻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完成前為賣方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y Capital」	指	一系列私募股權投資基金，連同其各自管理公司／普通合夥人；
「Hony Fund V」	指	Hony Capital Fund V, L.P.，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
「該等醫院」	指	金華醫院、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
「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	指	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於二零一七年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訂立的醫院管理協議；
「醫院管理意向書」	指	由(其中包括)廣廈醫療及金華醫院於二零一七年就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而訂立的醫院管理意向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一個獨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立目的為就建議收購事項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包括擬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所進行配發及發行可換股債券)及特別授權；
「獨立財務顧問」或「寶積」	指	寶積資本有限公司，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釋 義

「獨立股東」	指	根據上市規則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的股東以外的股東；
「金華醫院」	指	浙江金華廣福腫瘤醫院，一家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五日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為一家由廣廈醫療、杭州鈴藍實業有限公司及杭州頂盛實業有限公司舉辦並由廣廈醫療管理的醫院；
「合營協議」	指	控股公司與康壽就彼等於廣廈醫療的股權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的合營協議；
「康壽」	指	弘毅康壽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弘毅貳零壹伍(深圳)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及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分別持有99.9%及0.1%；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即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前股份的最後一個完整交易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股份購買協議訂約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更多詳情見本通函董事會函件「B. 股份購買協議」一節「最後完成日期」一段；
「到期日」	指	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第五(5)週年之日，而倘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

釋 義

「Midpoint Honour」	指	Midpoint Honour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曉鵬先生間接擁有 83.33%；
「純利」	指	對於任何財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經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損益且剔除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外經營活動所得全部收入或虧損後的該年度經審核溢利；
「國家衛健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由中國前衛生部及國家人口和計劃生育委員會改組而來；
「人士」	指	個人、法人團體、合夥、信託、公司、協會、合營企業、政府實體或其他實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民辦非企業單位」	指	由企業、機構、協會或其他公民實體及公民個人利用非國有資產設立且進行非營利性社會服務活動的實體；
「建議收購事項」	指	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及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因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公眾持股量」	指	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包括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或由該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收購證券的任何人士或就本公司證券作出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慣常聽取該關連人士指示的任何人士(不論該等人士是以本身名義或其他方式持有該等證券)以外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 義

「股份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買賣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B. 股份購買協議」一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特別授權」	指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獨立股東授予董事的特別授權以因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目標公司」	指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完成前由賣方 100% 擁有；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公司」	指	目標集團成員公司，且「目標集團公司」可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
「承諾函」	指	本公司將於完成時為廣廈少數股東的利益簽署的承諾函，內容有關本公司承諾收購(受限於若干條件)康壽持有的廣廈醫療餘下 25% 股權；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估值報告」	指	Duff & Phelps Chin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就目標集團的市值而使用市場法結合類比公司法及類比交易法編製的估值報告，其副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Vanguard Glory」	指	Vanguard Glor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 70.19% 已發行股本的直接控股公司；

釋 義

「賣方」	指	Hony Capital Fund VIII (Cayman), L.P.，由 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 最終管理及控制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永康醫院」	指	永康醫院，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成立的事業單位，且為由永康市醫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永康市衛生和計劃生育局)舉辦的一家醫院；及
「%」	指	百分比。

除非本通函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函中人民幣兌港元乃按 1 港元兌人民幣 0.81408 元的匯率換算。有關兌換不應被詮釋為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本通函所載若干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貨幣兌換或百分比等額所示數字不一定為該等數字的算術總和。本通函所載任何列表內總額與總和金額的任何差異，乃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執行董事：

陸文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林盛先生

劉路女士

王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

史錄文先生

周向亮先生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

海淀區知春路6號

錦秋國際大廈

B座1602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第一座2701室

敬啟者：

有關建議收購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主要及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A. 緒言

茲提述該公告。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代價人民幣630百萬元(相當於約773,879,717港元)自賣方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有關代價將以本公司於完成時向賣方(或賣方指定人士)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償付。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建議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因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及特別授權的進一步詳情；(ii)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意見及推薦建議的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v)本集團的財務資料；(v)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vi)建議收購事項完成時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vii)估值報告；及(v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B. 股份購買協議

股份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a) 本公司(作為買方)；及
b) 賣方(作為賣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Hony Fund V的附屬公司Vanguard Glory持有70.19%，而Hony Fund V由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管理。賣方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管理。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及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均為Hony Capital的投資管理公司。

標的事項：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廣廈醫療75%股本，而廣廈醫療為該等醫院的舉辦人之一及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管理金華醫院。

有關目標集團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F. 有關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資料」一段。

代價：代價應為人民幣630百萬元(相當於約773,879,717港元)，將以本公司於完成時向賣方(或賣方指定人士)發行總金額773,879,717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的方式償付。

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載於下文「C. 可換股債券」一段。

本公司與賣方基於多項考慮因素，包括(i)賣方作為投資基金，看好醫療保健行業的長遠前景及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本集團一直致力建立及發展一個全國佈局的大型醫院管理集團及醫療服務平台；(ii)賣方於其投資公司組合內持有若干股權投資，包括多家上市公司，而該等上市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而本公司相信引入賣方作為本公司的股東，可與本公司醫院業務在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採購方面產生潛在協同效應；及(iii)本公司與賣方均看好目標集團的增長潛力，目標集團將可擴大本公司的收益基礎、增強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以及為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帶來投資回報。本公司亦曾考慮發行代價股份作為償付代價的替代方法，但鑒於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無法發行足夠代價股份去償付代價。此外，鑒於(i)本公司並無足夠資產以獲取銀行融資；及(ii)銀行融資會為本公司帶來額外融資成本，因此董事會並不認為銀行融資對本公司就償付代價而言屬於商業上理想的融資方法。

基於上述因素及經考慮(i)可換股債券並不計息，不會令本公司承擔融資成本，且可換股債券按轉換價發行，而本公司認為轉換價屬公平合理(於本通函「C.可換股債券－轉換價」一段進一步闡釋)；及(ii)發行可換股債券不會對本公司少數股東產生即時攤薄影響，儘管債券持有人轉換可換股債券時可能會產生潛在攤薄影響，董事會認為，按發行可換債券的方式償付代價與其他替代方法相比更為可取，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可退還保證金 : 於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計兩星期內，本公司須向以賣方或其附屬公司名義開設的託管賬戶存入人民幣50,000,000元的可退還保證金(「保證金」)，本公司應為聯名簽署人。如(1)股份購買協議按照其條款完成；(2)任何條件未有於最後完成日期前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獲達成或豁免；或(3)股份購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保證金將全部退還予本公司。

董事會函件

代價基準：代價乃由賣方與本公司經公平磋商並考慮下列各項因素後釐定：

- (a) 本公司主要根據估值報告所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值介乎人民幣592百萬元至人民幣678百萬元的範圍作依歸；
- (b) 本公司亦已通過參考(a)在中國主要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或舉辦醫院且其業務模式與目標公司類似的可比較公司(「可比較公司」)；及(b)過去三年已完成的可比較交易(「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市盈率」)，而可比較交易涉及收購的目標公司乃於中國提供綜合醫院及門診服務行業的公司或醫院，從而查核代價是否公平合理；

中國醫療保健行業近期出現改革，過去三年內的上市及併購活動頻繁。快速發展和變化是此行業的最新常態。因此，鑒於每家可比較公司的特點各有不同，就每宗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而言，取決於涉及交易各方的意向和議價能力，故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的相距範圍相對較大。本公司選取市盈率的平均值及中位數作為評估代價所示市盈率是否公平合理的基準；

- (c) 此外，本公司已考慮(a)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表現；(b)廣廈醫療的未來前景及向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提供管理服務的潛在經濟利益；及(c)本集團從建議收購事項所產生規模經濟的協同效應中所獲裨益及董事會函件「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節所述的其他因素。

(i) 根據估值報告得出的評估值

本公司已聘請 Duff & Phelps China 編製有關目標集團的估值報告，其副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根據估值報告，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評估值介乎人民幣 592 百萬元至人民幣 678 百萬元的範圍。估值報告基於廣廈醫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採用市場法編製。經調整純利指純利加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非經常性專業服務費用。估值報告採用 (i) 類比公司法，並利用市場倍數對股本進行估值，計算類比公司就控制權溢價及缺乏適銷性折讓作出調整的倍數；及 (ii) 類比交易法，利用所選定類比交易的價格倍數。廣廈醫療經調整純利與選定倍數（分別採用類比公司法及類比交易法得出）的乘積再乘以目標公司股權百分比 75%，加上目標公司及控股公司所持超額現金及非營運資產，得出目標集團的股權價值。董事會已審閱 Duff & Phelps China 在估值報告中採用的主要估值方法、基準及假設，並與其進行討論，經考慮下列因素認為此等方法、基準及假設屬公平合理：

- (a) Duff & Phelps China 於編製估值報告時已考慮三種常用的估值法，即成本法、收入法及市場法，並選用了市場法，理由是通過利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市場法為目標公司的市值提供較為客觀指標。董事會同意市場法適合用於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
- (b) Duff & Phelps China 已選定可比較公司及可比較交易的甄選標準及甄選結果，而董事會亦已就此進行審閱，有關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五之估值報告及於以下「(ii) 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及「(iii) 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段落內闡釋。董事會認為，用以識別公司及交易分別與目標公司及建議收購事項進行比較所採用的標準恰當；

董事會函件

- (c) Duff & Phelps China在識別可比較公司及交易、計算市盈率以及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和控制權溢價的主要假設時，主要採用來自外部來源的市場數據，包括彭博、Mergermarket及可比較公司的公開文件，此舉為估值執業者普遍使用；
- (d) Duff & Phelps China已根據國際評估標準對缺乏市場流通性及控制權溢價作出調整。尤其是，
- Duff & Phelps China採用期權定價法去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董事會知悉，根據國際評估標準此乃計算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常用方法，此外，董事會獲Duff & Phelps China告知，期權定價法所用的假設基準與目標公司及建議收購事項的特點一致；
 - Duff & Phelps China從彭博獲得過去三年醫療保健行業的併購信息，以釐定控制權溢價。董事會獲Duff & Phelps China告知，採用三年觀察期可反映近期市場環境變化、併購活動以及市場情緒對中國同類中國醫院經營者定價的影響。董事會同意此等甄選標準反映出中國醫療保健市場近況。

(ii) 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

本公司亦已針對可比較公司進行分析。特別是，本公司已盡其所深知及最大努力識別及審閱可比較公司代表的市盈率，可比較公司為(1)主要營業地點在中國的香港上市公司(即與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及(2)在中國主要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或舉辦醫院且其業務模式與目標公司類似的公司。董事會認為該等選擇標準適用於識別可比較公司。可比較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股份在其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所在地	主要業務活動	市盈率 ⁽¹⁾
新世紀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1518	香港	新世紀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北京從事提供兒科、婦產科醫療服務。	56.31 倍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3689	香港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中國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經營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及銷售藥品。	20.64 倍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1526	香港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綜合醫院服務、專科醫院服務及體檢服務。	不適用 ⁽²⁾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2120	香港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各個地區運營及管理醫療機構網絡，主力專注於提供精神專科醫療護理。	48.72 倍
和美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1509	香港	和美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專科醫院服務，尤其是婦產科及供應鏈業務。	53.53 倍

董 事 會 函 件

公司名稱	股份 代號	股份在其 上市的 證券交易所 的所在地	主要業務活動	市盈率 ⁽¹⁾
華潤鳳凰醫療 控股有限公司	1515	香港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 公司(前稱鳳凰醫療集團 有限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 公司，主要在中國內地 從事提供綜合醫療服務、 提供醫院管理及諮詢 服務、集團採購組織業務 及其他醫院衍生服務。	25.65 倍

附註：

(1) 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乃摘錄自彭博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發佈的資料。

(2) 該實體於最近一個財政年度錄得除稅後虧損。

由於代價所反映的市盈率約為 31.4 倍，低於可比較公司所反映的平均值 40.97 倍及中值 48.72 倍，就此而言，本公司認為本公司作為建議收購事項的買方所付代價合理。

董事會相信，可比較公司與目標集團的業務模式近似，並可反映經營相同領域業務的公司的現時市場代價。董事會知悉可比較公司全部均為其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上市公司。目標公司並非上市公司，因此其股份不會享有與上述可比較公司類似的可銷性好處，而且目標公司本身並無公開及直接評估的公平市值。董事會明白，根據一群可比較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推算一家私人公司的公平市值屬市場慣例。董事會亦知悉控制權溢價，即控股權益固有的額外價值。據董事所深知及盡悉，根據上述準則，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詳盡無遺，並可作為建議收購事項的公平及具代表性的範例。因此，董事會認為上述分析充分並具有意義，使董事會可對建議收購事項進行觀察及具有意義的比較。

(iii) 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

本公司已進一步考慮可比較交易的隱含市盈率。可比較交易是過往三年完成的相對近期交易，交易詳情可公開獲得，且為涉及在中國提供類似醫院及門診服務行業收購目標公司為目標集團的交易。隨著中國推行醫療改革，過去三年中國醫院經營者尋求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的數目不斷加，從而帶動投資者於業內進行併購的興趣。董事會認為，作出三年期可比較分析屬合理，能夠反映中國醫療保健市場近況、併購活動的趨勢，以及中國醫院經營者定價的近期市況。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選擇標準適用於識別可比較交易，且認為選擇該等可比較交易並將其各自的市盈率作為釐定代價的參考屬公平合理。

可比較交易隱含市盈率的平均值及中值為36.92倍和33.48倍，代價所反映的隱含市盈率約31.4倍低於可比較交易的平均值及中值。就此而言，本公司認為本公司作為建議收購事項的買方所付代價合理。可比較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目標公司	買方	所收購/ 出售股權 百分比	隱含 股權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隱含 市盈率 (倍)
建德和煦企業管理 有限公司	本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869)	70%	690	24.21倍
永鼎集團有限公司 (持有蘇州永鼎醫院 有限公司98%股權 的投資公司)	中國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聯交所股份代號：0569)	60%	1,126	21.74倍

董 事 會 函 件

目標公司	買方	所收購/ 出售股權 百分比	隱含 股權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隱含 市盈率 (倍)
江陰百意中醫醫院 股份有限公司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150)	51%	220	29.11 倍
四川友誼醫院有限 責任公司	瑪西普醫學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	75%	1,300	32.85 倍
開元市中心醫院 有限公司	康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0518)	90%	81.9	36.42 倍
六安開發區醫院	中珠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0568)	65%	49.5	57.97 倍
安慶石化醫院	金陵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919)	88%	155.8	54.25 倍
余干楚東醫院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150)	60%	474.9	34.11 倍
和田新生醫院 有限責任公司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150)	51%	156	21.20 倍
宣城市眼科醫院 有限公司	廣東眾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317)	80%	110	57.36 倍
			平均	36.92 倍
			中位數	33.48 倍

資料來源：公開資料存檔及各集團的公告。

(iv) 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過往財務表現

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本，而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作為回報，醫院管理服務費按金華醫院收益的固定百分比計算，惟可基於表現指標作出調整。因此，董事會釐定代價時已計及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過往表現。目標集團藉著廣廈醫療於二零一七年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後開始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綜合收益為人民幣37.7百萬元而綜合毛利為人民幣36.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金華醫院的收益由人民幣470.4百萬元穩定增長至人民幣514.4百萬元，而門診及住院人次均穩步上升。基於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財務表現，董事會認為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收益增長趨勢顯示目標集團未來前景向好。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有關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討論，請亦參閱本通函「F.有關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資料－金華醫院的主要財務資料」一段。

(v) 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未來前景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向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以賺取服務費。其正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末前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協議，將其客戶基礎擴大至包括上述兩家醫院。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深厚的行業專長，本公司充分了解金華醫院的管理模式以及未來向該等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帶來的潛在利益。

董事會函件

金華醫院位於金華市，是一家三級乙等綜合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提供綜合醫療服務，專治腫瘤及癌症，現正全力拓展業務。東陽醫院是一家為提供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投入營運。永康醫院是一家二級乙等醫院並登記為事業單位，提供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綜合醫療服務，為重點醫學治療的區域醫療平台。該等醫院均位於浙江省中部金華市，相互毗鄰而立，並鄰近本集團擁有或管理的其他醫院，本公司預期將會在本集團內部形成協同效應。

本公司預計中國將經歷持續的人口老齡化趨勢，慢性病、常見病及／或多發病亦呈增加趨勢，表明中國的醫療服務需求上升。由於地處中國經濟最發達、人口最密集的地區之一浙江省中部，預期該等醫院擁有巨大的增長潛力。有關該等醫院運營狀況及潛在增長以及本集團內部協同效應的進一步討論，請亦參閱本通函「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段。

董事對代價的觀點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棄權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 h) 承諾函已由訂約方正式簽署並交付；及
- i) 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並無實際終止或面臨終止威脅。

除上文條件(a)、(b)及(c)無法獲豁免外，本公司應有權酌情豁免條件。賦予本公司豁免上述條件的理由為可使本公司在必要情況下更具靈活性以管理建議收購事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條件已達成而本公司無意豁免任何條件。若豁免有關條件並非公平合理及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將不會豁免任何該等條件。因此，董事會認為任何該等豁免(如有)將不會影響建議收購事項的實質。

最後完成日期 : 倘任何條件未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則未違約一方有權(但非責任)通過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以：

- a) 將完成推遲至最後完成日期之後；
- b) 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繼續履行協議直至完成(不影響其於股份購買協議下的權利)；或
- c) 廢除股份購買協議。

特別授權將自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第五(5)個營業日)止，並將於任何條件尚未達成或(如適用)未由本公司或賣方(視乎情況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豁免而不再有效。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並在需要時向其股東或獨立股東徵求批准。

完成 : 完成應於緊隨所有條件(其條款擬於或可能於完成時履行的該等條件除外)達成或獲豁免後第五(5)個營業日達成。

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賬目。

本公司預期完成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作實。

董 事 會 函 件

- 彌償保證** : 賣方承諾就因本公司、任何目標集團公司及該等醫院因下列各項而遭受或產生的所有重大損失向本公司作出彌償：
- a) 賣方在交易文件中就建議收購事項作出的任何陳述或保證涉及的任何重大違規或不準確性；或
 - b) 賣方實際上未能履行其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及就建議收購事項所規定的交易文件之任何責任。

C.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 發行人** : 本公司
- 本金額** : 773,879,717 港元
- 發行價** : 本金額的 100%
- 形式及面值** : 可換股債券以記名形式發行，每份面值為 1 港元。
- 發行日期** : 完成日期
- 到期日** : 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的第五(5)個週年日，若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
- 本公司無權延長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
- 利息** : 可換股債券不計息。
- 換股股份** : 假設可換股債券附有的換股權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 20.00 港元全數行使，於可換股債券換股後將發行 38,693,985 股換股股份(可予調整)，佔(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8.00%；及(ii)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1.87%。

換股股份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特別授權後方可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的任何後續出售不受限制。換股股份的配發及發行不會導致本公司的控制權出現變動。發行後換股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董 事 會 函 件

- 換股權** : 在下文所載限制的規限下，債券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日起計六個月當日或之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
- 轉換限制** : 本公司並無責任發行股份以了結換股權而違反其根據上市規則項下(包括但不限於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或收購守則的責任。
- 到期贖回及
提早贖回** :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本金額贖回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不可選擇於到期日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惟倘股份不再於股份當時上市或報價或買賣的證券聯交所上市或買賣則除外。
- 罰息** : 如果本公司未能於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件有關可換股債券的任何金額到期及應付時支付有關金額，則須就逾期款項自到期日起至向債券持有人悉數支付本金及相關累計利息日期按每年5%的利率計息。
- 可轉讓性** : 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方可出讓或轉讓可換股債券，除非有關轉讓乃向債券持有人的聯屬人士作出。可換股債券的任何轉讓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 就債券持有人而言，聯屬人士指直接或間接控制債券持有人或受債券持有人控制或受債券持有人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 地位** : 可換股債券構成本公司的直接、非後償、無條件及無抵押責任，相互之間始終享有同等地位而無任何優待或優先權。
- 投票權及
其他權利** : 債券持有人不會僅因身為債券持有人而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債券持有人不會僅因身為債券持有人而有權參與本公司作出的任何分派及／或其他證券發售。
- 上市** : 本公司不會申請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轉換價

初步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20.00港元(可按下文「轉換價的調整」一段所述予以調整), 較:

- (a)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20.10港元折讓約0.50%;
- (b)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9.56港元溢價約2.25%;
- (c)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9.17港元溢價約4.33%;
- (d)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三十(3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9.43港元溢價約2.93%;
- (e)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18.40港元溢價約8.70%; 及
- (f)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13.46港元(按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14.11百萬元(約1,859.90百萬港元)除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138,194,000股計算)溢價約48.59%。

轉換價乃由本公司與賣方經參考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近期成交價及成交量, 以及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財務表現及業務狀況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本公司亦已考慮(i)本公司的未來前景, 包括通過訂立建議收購事項帶來的增長潛力; (ii)上文「換股權」及「轉換限制」所述的六個月禁售限制及可換股債券的轉換限制; (iii)可換股債券並不計息因此不會對本公司施加融資成本; (iv)本公司認為轉換價的價值符合市場慣例; 及(v)下文「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節所述的因素。基於上述所有因素, 根據上述所有因素,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棄權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包括轉換價)屬公平合理, 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在釐定轉換價時，本公司研究市場中涉及聯交所上市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作為相關交易的全部或部分代價的多項近期個案。根據該等交易，上市公司發行零利息的可換股債券，且該等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乃經參考上市公司股份的相關指示收市價後釐定。因此，本公司認為轉換價的價值符合市場慣例。

轉換價的調整

發生下列有關本公司的事件時，轉換價應不時作出調整：

- (a) 因股份合併、拆細或重新分類而變更股份面值；
- (b) 以本公司溢利或儲備資本化的方式發行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代替現金股息者除外)；
- (c) 向股東作出資本分派；
- (d) 以現金、資產或其他財產向股東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代替現金股息除外)；
- (e) 以供股方式發行股份，或發行或授出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予全部或絕大多數股東以認購或購買任何股份；
- (f) 以供股方式發行證券(股份或認購或購買股份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除外)，或發行或授出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以認購、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任何證券(股份或認購或購買股份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除外)；
- (g) 因轉換或交換其他現有證券而產生的任何該等證券所附的轉換、交換、認購、購買或收購權利的任何修訂，以致每股股份的代價低於相關當前市場價的95%；
- (h) 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有權參與彼等可能購買證券的安排的股東提出其他證券要約；及
- (i) 本公司認為與本公司所有其他證券持有人之地位相比對或將對債券持有人(作為一類)的地位產生影響的其他事件，而該情況與上文(a)至(h)段所述的任何價格調整事件類似。

D. 合營協議

控股公司與康壽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就彼等各自於廣廈醫療的股權及彼等的權利及義務訂立合營協議，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董事會組成 : 廣廈醫療的董事會由五(5)名董事組成，其中控股公司有權委任四(4)名董事及康壽有權委任一(1)名董事。

保留事項 : 以下保留事項須經出席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所有董事同意：

- (1) 廣廈醫療註冊資本的增減；
- (2) 修訂廣廈醫療的公司章程；
- (3) 廣廈醫療停止經營、終止營運或解散；及
- (4) 廣廈醫療的合併或分立。

期限及終止 : 廣廈醫療的期限為20年，並可在雙方相互協定的情況下延期，惟在以下情況下終止者除外：

- (1) 雙方相互達成共識，認為合營企業未能達到經營目的且廣廈醫療並無前景；
- (2) 其中一方未能履行合營協議及廣廈醫療公司章程項下的義務，以致廣廈醫療無法開展正常業務；或
- (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及其實施細則所載列的其他情況。

E. 承諾函

作為其中一項條件，本公司擬為廣廈醫療少數股東的利益簽署承諾函，據此，本公司經參考收購餘下權益當日由各方指定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餘下權益估值(「餘下權益評估值」)後，承諾最遲於完成日期第三週年當日，按不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按人民幣630百萬元 \div 75% \times 25%計算)的購買價另加廣廈醫療少數股東就彼等投資廣廈醫療所產生的其他合理開支(「餘下權益購買價」)收購由康壽持有的廣廈醫療餘下25%股權(「餘下權益」)(「後續收購事項」)。

根據承諾函，在下列條件達成之前各方不會訂立及完成後續收購事項：(a) 餘下權益的收購已符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項下的一切適用規定；(b) 如上市規

董事會函件

則有所規定，本公司須已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就收購餘下權益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c)已就收購餘下權益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如上市規則有所規定)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收購餘下權益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按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供意見。

最低餘下權益購買價人民幣210百萬元經承諾函各方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且屬低於按餘下權益成比例的評估值中位數的價格。餘下權益評估值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有機會不大，惟有關情況發生時，餘下權益購買價不可下調至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

儘管如此，經考慮下列因素：

- (1) 金華醫院維持穩定收益增長率的預期主要因為增加床位及改善營運效率；
- (2) 廣廈醫療透過應用本公司的醫院管理業務模式至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所創造的潛在增長；及
- (3) 載列於下文「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段落其他原因，

董事會對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感覺正面，且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導致餘下權益估值減少的可見因素，故認為最低餘下權益購買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整體股東利益。

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將於購買餘下權益時，與康壽訂立後續收購事項的最終協議及具體條款(包括實際餘下權益購買價)，且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獲得股東批准(如適用)。

經考慮(i)根據中國地方方針及政策，向康壽發行可換股債券受涉及對外直接投資的若干管制所規限；及(ii)受《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二零一七年版本)》及地方監管政策中有關限制外資在醫療機構中以中外合資或合作企業的形式且外商投資不得超過70%，以及(iii)相關成本及其他開支，本公司無意在進行建議

董事會函件

收購事項的同時收購餘下權益。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承諾函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確認，後續收購事項將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的股權轉讓或更改交易架構方式進行。

F. 有關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資料

目標集團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擁有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而控股公司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權。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以總代價人民幣600百萬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廣廈醫療75%股權，而康壽同時按比例代價人民幣200百萬元向同一賣方收購餘下25%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康壽持有廣廈醫療餘下25%股權。廣廈醫療為各家該等醫院的舉辦人之一，分別對金華醫院、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持有80%、80%及65%的開辦資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廈醫療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管理金華醫院。該等醫院的賬目並無於目標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以下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37,694
除稅前(淨虧損)/純利	(1,800)	33,579
除稅後(淨虧損)/純利	(501)	25,148
加回：一次性開支*	—	1,635
經調整除稅後(淨虧損)/純利	(501)	26,783
股東應佔經調整(淨虧損)/純利	(537)	20,050

* 一次性開支指支付審計師與建議收購事項有關的專業服務費。

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訂立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止，為期三年，而目標集團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向金華醫院收取服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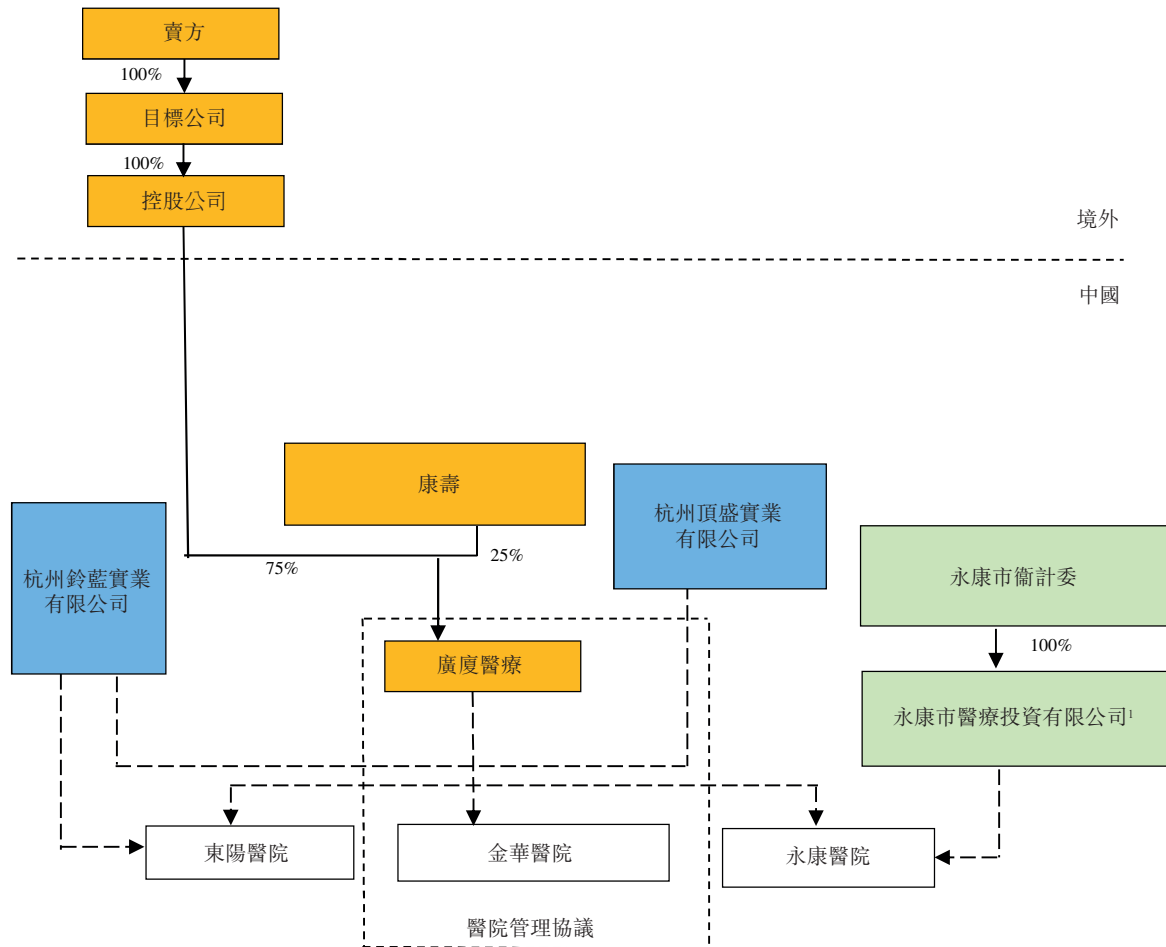
董事會函件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03.4百萬元及人民幣623.1百萬元。

有關目標集團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資料，亦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附錄四－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目標集團於建議收購事項前及於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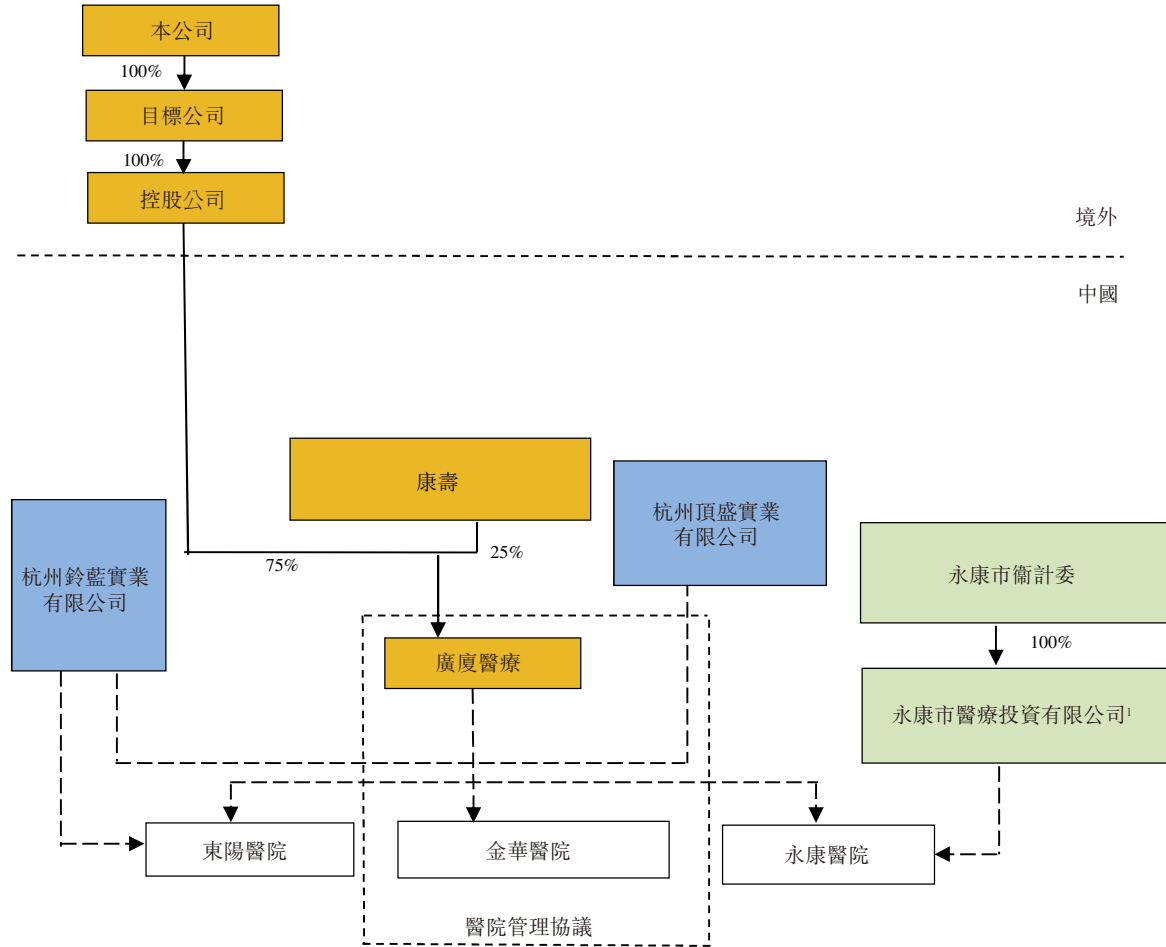
目標集團於建議收購事項前的股權架構



附註：

1. 該實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正在設立過程中。

目標集團於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附註：

1. 該實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正在設立過程中。

金華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是一家為提供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三級乙等綜合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專治腫瘤及癌症。東陽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東陽，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醫院（為當地居民的醫療服務中心）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永康醫院位於浙江省永康市，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綜合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乙等醫院（為重點醫學治療的區域醫療平台）並登記為事業單位。

醫院管理安排及該等醫院的管理

目標集團與金華醫院之間的關係一直由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規管。透過廣廈醫療提供的專業管理服務，目標公司旨在(i)向金華醫院的醫務人員提供更高層次的培訓；(ii)利用經擴大集團的可用資源及專長建立更高效的採購系統，減少藥物、醫療器械及用品的獲取成本；(iii)利用本集團的流線型綜合管理系統，提高金華醫院的醫療服務質量及經營效率；及(iv)提升金華醫院的社會及品牌形象並提高其潛在經濟利益和醫療服務質量。

於二零一七年，廣廈醫療與(其中包括)金華醫院訂立醫院管理意向書，涵蓋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據此，廣廈醫療同意向金華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而金華醫院同意向廣廈醫療支付醫院管理服務費，費用按金華醫院相關年度收益的百分比及基於多項目標表現指標計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廣廈醫療訂立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以規管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期間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的具體條款。根據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廣廈醫療應向金華醫院提供有關下述各項(其中包括)的服務：健康體檢放射、化驗相關諮詢、完善現代管理體系、日常營運管理以及藥品及醫療消耗品採購諮詢服務；而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服務費應按(1)金華醫院收益的固定百分比4.8%及(2)基於業績的浮動部分計算，該部分乃根據多項預定的表現指標釐定，包括門診及住院人次、金華醫院各供應商的滿意率及醫務人員對金華醫院及廣廈醫療所提供服務的滿意率。

服務費乃由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按公平原則磋商後，經考慮下列各項因素後釐定，包括(1)向金華醫院提供服務的範圍和內容；(2)中國醫療服務行業收取醫院管理費的行業慣例，包括固定費用部分和基於業績的浮動部分；及(3)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在聯交所上市時發出的行業報告，有關提供醫院管理及諮詢服務所收取服務費的市場費率約相當於有關醫院總收益的約5%至30%。因此，董事會認為向金華醫院收取的服務費實際費用(包括固定百分比和基於業績的浮動部分)與市場費率相符，因此，所收取的服務費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期限**：50年(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管理服務範圍**：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廣廈醫療收取管理服務費，包括(i)金華醫院年度收益的指定比例及(ii)基於預定表現指標評估結果的表現費用。表現指標由廣廈醫療及金華醫院進行年度檢討及選定，可包括門診及住院人次、金華醫院各供應商的滿意率及醫務人員對金華醫院及廣廈醫療所提供服務的滿意率。
- **排他性**：未經廣廈醫療事先書面批准，金華醫院不得聘用任何第三方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或與任何第三方建立任何類似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廈醫療於二零一六年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意向書，且目前預期於二零一八年末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協議。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醫院管理意向書對廣廈醫療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就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訂立醫院管理協議構成具約束力的合同義務。

廣廈醫療與東陽醫院所訂立醫院管理意向書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期限**：20年(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三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 **管理服務範圍**：廣廈醫療向東陽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廣廈醫療按東陽醫院年度收益的指定比例收取管理服務費。釐定服務費的主要因素須每三年檢討一次。
- **排他性**：除非廣廈醫療與東陽醫院雙方同意，否則東陽醫院不得聘用任何第三方提供類似醫院管理服務及／或支持或與任何第三方建立任何類似安排。

董事會函件

廣廈醫療與永康醫院所訂立醫院管理意向書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期限：20年(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三七年四月十九日)
- 管理服務範圍：廣廈醫療向永康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廣廈醫療按永康醫院年度收益的指定比例收取管理服務費。釐定服務費的主要因素須每三年檢討一次。
- 排他性：除非廣廈醫療與永康醫院雙方同意，否則永康醫院不得聘用任何第三方提供類似醫院管理服務及／或支持或與任何第三方建立任何類似安排。

本公司認為，廣廈醫療為各家該等醫院的舉辦人之一，有能力促成與該等醫院訂立服務協議，並且可通過其根據各家該等醫院章程賦予的管理權及／或該等醫院舉辦人之間訂立的相關協議所述可提名該等醫院各自理事會的大多數成員，從而對該等醫院的經營和管理決策行使其影響力。在該等理事會之中，由廣廈醫療提名的成員中其中一人應當成為理事會主席。根據適用中國法律，醫院理事會為醫院所有相關重大事務的決策機構。因此，董事會相信，廣廈醫療與該等醫院協定的服務費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將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金華醫院的主要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華醫院基於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管理賬目的主要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人民幣千元) ¹	470,435	505,218	514,396
成本(人民幣千元)	(391,231)	(422,436)	(446,930)
毛利(人民幣千元)	79,204	82,782	67,466
毛利率	16.8%	16.4%	13.1%
住院			
運營床位入住率 ²	101%	100%	98%
住院人次	31,675	32,697	33,858

董 事 會 函 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來自住院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379,572	412,482	411,950
每次住院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11,983	12,615	12,167
門診			
門診人次	162,517	167,814	180,776
來自門診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75,008	77,532	84,283
每次門診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462	462	466
健康體檢人次	31,754	28,874	30,710
來自健康體檢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15,856	15,205	18,164
每次健康體檢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499	527	591
淨收入(人民幣千元) ³	17,611	30,803	12,192
淨收入利潤率 ⁴	3.7%	6.1%	2.4%
流動比率 ⁵	0.35	0.36	0.81
速動比率 ⁶	0.31	0.32	0.76
債項比率 ⁷	1.18	1.13	1.11

附註：

1. 收益包括來自提供住院及門診服務的收入。門診服務的收益來自門診服務及健康體檢。
2. 入住率因醫院床位每天由超過一位患者使用以滿足需求而超逾100%，而本公司認為這與醫院的社會責任一致。
3. 指除稅後淨收入，但不包括其他全面收入。
4. 相等於期內淨收入除以期內收益再乘以100%。
5.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6.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7.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

收益

金華醫院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i)住院人次上升及(ii)每次住院平均收益增加。住院人次增多主要是由於床位增加。每次住院平均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醫療技術及醫療服務改善使金華醫院能為其患者提供更多增值服務，並因此收取更高的醫療服務費。

金華醫院的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505.2百萬元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51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住院人次及健康體檢人次增加。人次增加乃由於服務能力及水平上升，擴闊了患者基礎。

毛利及毛利率

金華醫院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住院業務運營效率及服務水平提升，住院人次及每次住院平均收益增加。金華醫院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82.8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6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向廣廈醫療支付約人民幣40.0百萬元的醫院管理費。

住院服務

來自住院服務的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9.6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2.5百萬元，與住院服務人次及每次住院服務平均收益增加一致。來自住院服務的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412.5百萬元小幅減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412.0百萬元，乃由於每次住院平均收益減少所致。

門診服務

來自門診服務的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0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7.5百萬元，乃由於門診服務人次增加所致。來自門診服務的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77.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84.3百萬元，乃由於門診服務人次及每次門診平均收益增加所致。

來自健康體檢服務的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小幅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與健康體檢人次減少一致。來自健康體檢服務的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乃由於健康體檢服務人次及每次健康體檢平均收益增加所致。

僱員及科室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華醫院分別聘用合共約1,073名、1,107名及1,114名僱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華醫院設有28個醫療科室、21個病區及20個醫學實驗室。

G. 有關本集團及賣方的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起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醫院管理業務及綜合醫院業務。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乃於開曼群島成立的豁免有限合夥企業，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管理。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最終由本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持有49%，曹永剛先生及徐敏生先生各自持有25.50%。一系列私人股權投資基金(包括賣方)連同其各自的公司／普通合夥人均是為了把握作為私募股權平台的投資機會而成立。

H. 股權架構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其已發行及繳足股本138,194港元由138,194,000股股份組成。下表說明(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ii)緊隨發行換股股份後(以緊隨有關轉換後，本公司將繼續能滿足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為限及假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有關轉換前完成後不進一步發行股份)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股東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發行換股股份後 (以緊隨有關轉換後本公司 將繼續能滿足公眾持股量 要求為限)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Vanguard Glory	97,000,000	70.19	97,000,000	63.26
賣方	—	—	15,142,000	9.88
Midpoint Honour²	2,860,000	2.07	2,860,000	1.87
公眾股東	38,334,000	27.74	38,334,000	25.00
總計	138,194,000	100.00	153,336,000	100.00

附註：

1. 所示股權架構僅供說明之用，未必詳盡。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下的轉換限制，倘緊隨有關轉換後本公司將繼續能滿足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則可行使換股權。
2. Midpoint Honour由本公司前董事張曉鵬先生(其任職截止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間接擁有83.33%權益。

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醫院管理業務及一般醫院業務。為成為專業及大型的醫院運營及管理集團，本集團一直不斷尋求良好的投資機遇以管理或擁有醫院，並仿照其促進本集團管理與投資專長與專業及管理團隊之間協同效應的業務模式，專業及管理團隊一直通過集中戰略規劃和集團層面發展來運營醫院，提供充分的支援及必要的投資策略，以加強醫院的運營，並通過由本集團所管理或擁有的醫院之間的交流和溝通來優化管理及醫療資源。

金華醫院經營狀況強勁

金華醫院是一家位於浙江省中部金華市，提供綜合醫療服務並以腫瘤及癌症治療為專科的三級乙等綜合類非營利醫院，運營規模正在擴大。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廈醫療正向金華醫院提供醫院管理及諮詢服務。金華醫院目前設有28個醫療科室、21個病區及20個醫學實驗室。金華醫院共有約600張登記床位，數量可擴大到1,000張床位。金華醫院亦擁有一隊由約330名醫生、430名護士及130名醫療技術人員組成的經驗豐富的醫療專家團隊。以在腫瘤和癌症專科醫療治療、服務品牌以及經營規模方面計，金華醫院的醫學專業水準在中國民辦醫院中位居前列。金華醫院近年來的收入穩定增長。本公司預期通過廣廈醫療提供醫院管理及諮詢服務，依託其集中化的管理平台以及其在醫院管理和運營方面的專業知識，促進金華醫院的業務發展，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高的收益，拓闊收入基礎。

中國腫瘤和癌症治療市場潛力巨大且回報率高

由於人口老齡化、工業污染及城鎮化等多種因素，中國的癌症患病率及癌症死亡率顯著上升。超過25%的中國人死於癌症。儘管多年來中國腫瘤和癌症治療服務質素不斷提升，但癌症患者的數目超出醫院可提供病床數量，導致腫瘤專科醫院的床位佔用率超過100%，屬所有專科醫院中最高的床位佔用率。預計日後腫瘤和癌症治療服務的供應短缺將長時間持續。醫院(尤其是專門從事腫瘤和癌症治療服務業的醫院)可利用醫療及設備帶來的價值。

另一方面，腫瘤和癌症治療本質上非常複雜，通常結合了多種治療方法，從而對醫學專家及治療設備的專業知識的要求亦特別高。根據不同的治療方法對腫瘤和癌症治療的醫學部門進行專業化和劃分將是腫瘤和癌症治療領域的未來趨勢。因此，儘管收入較高，但腫瘤專科醫院的行業門檻較高，且與其他專科醫院相比數量較少。

金華醫院的主要客戶、人口及市場

建議收購事項為本集團克服行業門檻及隨時準備好將其醫院網路擴展至腫瘤及癌症治療市場提供寶貴機會。金華市的人口約佔浙江省總人口的10%，人均可支配收入高於全國平均水平。基於以下原因，本公司認為此乃將其醫院網路擴展至金華市的最佳時機：

- (a) 金華市60歲以上人口比例高於全國平均水平，導致醫療需求較大；
- (b) 與金華市數量不多的腫瘤專科醫院相比，據報金華市癌症發病率顯著高於全國平均水平，預期日後對專科腫瘤治療的需求將持續增長；及
- (c) 金華市市中心與其周邊縣市之間的醫療治療資源分佈不均，導致周邊縣市的醫院網路發展潛力巨大。

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的潛在增長

東陽醫院是二級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提供全面醫療服務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投入營運。東陽醫院擁有300張登記床位及約220名員工，主要專注於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治療，並作為醫療服務中心服務當地居民。在東陽醫院成立後，金華醫院將呼吸內科、心血管內科、腫瘤科和骨科等的重點醫生派往東陽醫院協助建立重點醫學科室。

永康醫院是一家針對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提供一般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乙等醫院且登記為事業單位，並為專注於治療的地區醫療平台。永康醫院於一九五二年創立，因此累積了客戶，並在該地區建立聲譽。永康醫院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完成公立醫院的改制，其間廣廈醫療注資永康醫院協助醫院發展，包括醫療設施升級。永康醫院現時有約200張床位及300名員工。永康醫院位於人口密度高的永康市舊城區，永康醫院可轉型為一家重點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醫院。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預期完成後於二零一八年末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協議，據此，本集團預期將憑藉新醫院管理協議進一步擴大其收入基礎。

本集團內部的協同效應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二月，本集團擬收購(1)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建德醫院**」，浙江省一家營利性中醫綜合醫院)及浙江大佳醫藥有限公司(一家醫藥產品批發商)各自的70%股權；)及(2)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通過醫院管理協議管理慈溪協和醫院(「**慈溪醫院**」，浙江省一家非營利性綜合醫院)。因此，本集團將能夠在浙江省建立據點，浙江是一個人口眾多、購買力可觀且亟需醫療資源的地區。本集團亦將招募經驗豐富的醫院管理人員、醫療專家以及其他醫院行政人員，該等人員將加強本集團的營運能力並為本集團貢獻醫院管理及營運知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項收購已完成。

該等醫院亦位於浙江省，緊鄰建德醫院及慈溪醫院，令本集團及該等醫院可創造協同效應及受惠於由此產生的本集團內部規模經濟。建議收購事項將讓本集團能夠進一步擴大其醫院網絡並通過其整合及集中的管理體系、統一的投資及融資平台、供應鏈平台以及可以在本集團擁有或管理的所有醫院實施的人員培訓平台提升本集團內部的協同效應。

本集團將其於集團層面管理或擁有的醫院的規劃、發展及管理整合並集中，形成標準化管理系統，令本集團能夠設立可在該等醫院實行的統一投資及融資平台、供應鏈平台及人員培訓平台。因此，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將受益於規模經濟帶來的品牌認可及成本效益。例如，預期該等醫院將受益於本集團在醫院管理及營運方面的經驗，以更有利於進行貨品及服務採購交易，以利用本集團集中及精簡的採購制度，從而解決中間體過多方面的持續問題，以及受益於與本集團所管理的其他醫院之間的學術、研究和臨床專業知識交流。

廣廈醫療的業務發展及未來前景

完成後，本公司計劃根據廣廈醫療與各家該等醫院訂立或將訂立的醫院管理協議，透過廣廈醫療向該等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以促進該等醫院根據其醫療專科、獨有環境和特殊發展需求進行業務發展。尤其是：

(a) 醫療專業人員管理及培訓

廣廈醫療將透過招聘醫院管理人員及拓展管理服務範圍，增加其於該等醫院的管理參與程度。廣廈醫療亦將向該等醫院的管理層及醫療專業人士提供培訓，以改善他們的管理能力及專業技能。此外，廣廈醫療將尋求為該等醫院建立有效的表現評估系統，並向醫療專業人員提供按表現為基礎的激勵。

(b) 該等醫院的業務發展

- **金華醫院。**廣廈醫療將透過招聘醫療專家、優化其空間用途及拓展經營範圍至新作業範疇(包括口腔科及復康科)，協助金華醫院進一步促進其業務，以吸引更多病人、拓展其於腫瘤科及癌症治療的專科市場份額，並向當地居民提供更佳服務。
- **永康醫院。**永康醫院為成立於一九五二年的二級乙等醫院，提供一般醫療服務，於口腔科、眼科及產科具有優勢。廣廈醫療將協助永康醫院透過專注於治療一般疾病多發病及慢性病發展其優勢，以及為病人提供更佳服務。
- **東陽醫院。**東陽醫院興建並發展為二級醫院，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投入營運。廣廈醫療將協助東陽醫院建立為地區性醫療平台，並專注於老人科以及心血管疾病及呼吸疾病等一般疾病。

本公司相信，透過於業務發展所付出的努力，該等醫院將可改善其病人滿意率、吸引新客戶以及增加病人回訪率，從而讓有關醫院及本集團獲得更高回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附錄四－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及前景－資本承擔」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目標集團並無其他承擔。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將主要透過以下方法，持續監察目標集團的營運及表現：

- (a) 本公司將於每月、每季及每年舉辦會議，以就該等醫院的業務發展及營運表現審閱、討論及提供指引；
- (b) 本公司的醫療專家團隊將不時到訪並向該等醫院提供指引；
- (c) 本公司將監察該等醫院的日常營運數據(如病人到訪次數)及從其日常報告監察收益；及
- (d) 本公司將委聘專業顧問以收集病人反饋，並評估及監察該等醫院的服務質素。

本公司的業務策略為利用其行業知識以及營運及投資醫院的經驗，持續選擇、收購並投資於符合其投資要求的醫院。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所公佈，本公司就一家間接於一家位處廣州的醫院擁有100%股權的管理公司的70%股權的潛在收購事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收購任何新業務的任何具體意向或計劃，且並無任何意向或計劃出售其現有業務。本公司並不知悉建議收購事項任何特殊缺點。

建議收購事項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時，本公司並無尋求收購任何收購目標，包括目標集團，主要因為持續上市工作流程以及本公司當時面對作為私人公司的財務限制。上市時，本公司並無識別任何指定收購目標，且並無採納任何具體時間表或預期資本開支計劃，以落實任何收購事項。於上市後及二零一七年年中期，作為本公司自其當時於上海成立後建立區域性醫療服務中心的業務策略一部分，本公司開始到訪長江三角洲地區的醫院以考慮潛在投資機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與賣方開始就建議收購事項進行初步洽商，並隨後就建議收購事項條款展開初步討論及盡職審查工作。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及其相關投資實體透過其持有本公司的權益)已經並將會繼續觀察彼等於上市時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以及目前並無及將來不會營運位處目標公司地理位置，而將與本公司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有關餘下權益的建議收購事項及後續收購事項外，本公司無意且

董事會函件

並無與其控股股東、賣方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訂立或進行任何安排、協議、諒解或談判，以收購任何業務。本公司已維持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之間的清晰業務劃分，並可持續執行上述不競爭契據。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惟不包括棄權董事(彼等已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認為，股份購買協議及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正常商業條款，且經考慮上文所披露的穩健營運狀況及該等醫院的潛在增長及建議收購事項產生的協同效應後，認為建議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J.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董事已考慮附錄三所載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並留意到，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相比，建議收購事項對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產生下列重大財務影響(假設建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考完成日期」)完成)。

對資產與負債的影響

於備考完成日期，目標集團的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按公平值列賬，並綜合至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相比，建議收購事項對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的財務影響如下：

		於備考 完成日期 (本集團及目 標集團備考)			
	於完成前 (人民幣千元)	於完成前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總資產	1,965,516	2,985,446	1,019,930	51.9%	
淨資產	1,562,125	1,465,018	(97,107)	(6.2)%	
總負債	403,391	1,520,428	1,117,037	276.9%	

對盈利的影響

如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載，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持續經營產生經審核淨虧損約人民幣3.7百萬元。如本通函附錄二內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人民幣0.5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人民幣25.1百萬元。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包括但不限於目標公司的收益、成本及溢利)將於完成後綜合至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經參考目標公司的歷史財務表現，董事認為，長遠而言，建議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於完成後的未來盈利產生正面影響。

對流動資金的影響

由於建議收購事項的代價乃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達成，故支付代價不會對經擴大集團的流動資金產生重大影響。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經考慮經擴大集團的財務資源，經擴大集團將自本通函日期起至少12個月內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經計及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建議收購事項將不會導致經擴大集團出現重大的流動資金問題。

K.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均低於100%，建議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Hony Fund V間接持有70.19%，而Hony Fund V最終由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管理。賣方最終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管理，而康壽則由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管理。由於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及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均為Hony Capital的投資管理公司，就後續收購事項而言，董事會視康壽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建議收購事項及根據承諾函向康壽授出選擇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完成時，由於康壽為廣廈醫療的主要股東，故此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棄權董事趙令歡先生憑藉其於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其管理及控制賣方)的49%股權，及棄權董事林盛先生憑藉其於廣廈醫療的董事職位而被視為於建議收購事項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批准建議收購事項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L.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曉紅女士、史錄文先生及周向亮先生),就建議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的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建議收購事項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的決議案的投票提供其推薦意見。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M. 股東特別大會

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6號錦秋國際大廈B座1602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 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便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被視為於建議收購事項擁有重大權益的Vanguard Glory及Midpoint Honour外,概無其他股東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就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投票權信託或其他協議、安排或諒解由任何股東訂立或對彼等具約束力,亦無任何股東有責任或權利致使其已經或可能已暫時或永久將行使其股份投票權的控制權轉移予第三方(不論一般性或按個別情況)。

N. 推薦意見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棄權董事(彼等已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認為，建議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建議收購事項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棄權董事)建議獨立股東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

O. 其他資料

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須留意，完成受若干條件規限，而該等條件未必會達成。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敬啟者：

**有關建議收購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主要及關連交易**

吾等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授權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審議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通函「董事會函件」。

吾等敬請閣下垂注載於通函第9至46頁的董事會函件以及獲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函件(載於通函第49至74頁)。

經考慮(其中包括)獨立財務顧問所考慮的因素及理由及其意見函件所述的意見以及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由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的代價)後，吾等認為，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屬公平合理，及建議收購事項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及特別授權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
史錄文先生
周向亮先生
謹啟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AMASSE CAPITAL
寶 積 資 本

敬啟者：

**有關建議收購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主要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緒言

謹此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所載的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貴公司與賣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 貴公司有條件同意按代價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按代價出售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於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建議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25% 但全部低於 100%，建議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 貴公司的主要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貴公司由 Hony Fund V 間接持有 70.19%，而 Hony Fund V 最終由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管理。賣方最終由 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 管理，而康壽則由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管理。由於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 及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管理均為 Hony Capital 的投資管理公司，就後續收購事項而言，董事會視康壽為 貴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建議收購事項及根據承諾函向康壽授出選擇權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完成時，由於康壽為廣廈醫療的主要股東，故此將成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建議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是否屬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已獲 貴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有關委任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吾等的獨立性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公司或可被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相關的任何其他人士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其中擁有權益。於過去兩年內，吾等並無就任何交易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就吾等與 貴公司的獨立性而言，據吾等所知，除就目前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而已付或應付吾等的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據此吾等已經或將向 貴公司或可被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相關的任何其他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

吾等意見的基礎

在達致吾等提供予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時，吾等乃倚賴通函所載或提述的聲明、資料、意見及陳述以及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陳述。吾等已審閱有關 貴公司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i)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ii) 股份購買協議；(iii)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年報」）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年年報」）各年的年報；(iv) 貴公司的獨立估值師D&P China(HK) Limited編製的估值報告及(v)通函內所載的其他資料。吾等假設管理層提供的所有資料及陳述（董事單獨為其負有全部責任）於作出時均屬真實準確，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續維持真實準確。吾等亦假設董事在通函中作出關於信念、意見、期望及意向的所有聲明乃在充分查詢及審慎考量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有所隱瞞或質疑通函所載的資料及事實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吾等獲提供的 貴公司、其顧問及／或董事表達的意見的合理性。吾等的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乃基於管理層關於概無與任何人士訂立任何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尚未披露私下協議／安排或推定諒解的聲明及確認而作出。吾等認為，吾等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3.80條採取足夠及必需步驟，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合理基礎並達致知情意見。

董事願就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通函內任何陳述或通函整體有誤導成份。吾等作為獨立財務顧問，不對通函任何部分的內容負責，惟本意見函件除外。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見解並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合理依據。然而，吾等並無對管理層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亦無對 貴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建議收購事項的对手方或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狀況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吾等亦無考慮建議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或股東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的過往及將來的投資決策、機會或已經或將會進行的項目作出任何可行性研究。吾等的意見乃基於 貴集團所提供的任何分析、估計、預測、條件及假設乃屬可行及可持續的假設而達致。吾等的意見不應被詮釋為表明 貴集團的任何過往、現時及將來的投資決策、機會或已經或將會進行的項目有效、可持續及可行。

吾等的意見必然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實際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狀況以及吾等可獲得的資料為基礎。敬請股東留意，後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狀況的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的意見，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有關意見以計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後發生的事件，或更新、修訂或重申吾等的意見。此外，本函件所載內容不應被詮釋為持有、出售或購買任何股份或 貴公司任何其他證券的推薦建議。吾等明確表示不對因本函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責任及／或任何損失負責。

最後，倘本函件的資料摘錄自己刊發或以其他方式公開獲得的來源，吾等並無責任對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

於達致吾等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意見時，吾等曾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有關 貴集團的背景資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貴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起在聯交所上市。貴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醫院管理業務及綜合醫院業務。

貴集團若干摘錄自二零一七年年報及二零一六年年報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	149,158	130,882
毛利	87,838	81,539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24,055)	23,44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0,306	623
	於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1,965,516	1,287,577
負債總額	403,391	126,634
權益總額	1,562,125	1,160,943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錄得經審核綜合收入約人民幣149.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經審核綜合收入約人民幣130.9百萬元增加約14.0%。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增加14.0%則由於回顧年度的管理服務費收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入增加所致(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9.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7.6百萬元)。管理服務費收入增加由於 貴公司透過標準化及合理化的管理系統持續努力提升上海楊思醫院服務質量及經營效率，所覆蓋內容包括擴大服務範圍、提供培訓及激勵以及執行業績審查機制。

此外，於回顧年度， 貴集團錄得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為人民幣13.7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約為人民幣24.1百萬元。年內溢利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減少主要歸因於年內產生以下非經常性項目：(a)股份基礎激勵產生成本人民幣38.0百萬元；(b)有關上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及其他開支人民幣25.6百萬元；(c)列為財務成本及其他虧損的匯兌虧損人民幣21.4百萬元，原因是(i)為支付年內的專業費及收購附屬公司將營運貨幣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及(ii)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存款換算為人民幣，而此項存款主要包括未動用的上市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所得款項；及(d)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可能收購醫院及醫院管理公司產生的開支及應計專業服務費人民幣11.2百萬元。 貴公司認為上述非經常性項目並非回顧年度 貴公司業務的經營表現指標。 貴公司亦認為，與上市及股份基礎激勵的相關開支並非經常性開支，並預計人民幣匯率波動以及醫院及醫院管理公司的可能收購事項的相關開支或會繼續對 貴集團未來財務業績產生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已審核綜合資產總值、負債總額及權益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965.5百萬元、約人民幣403.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562.1百萬元。

2. 有關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背景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擁有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而控股公司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權。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以總代價人民幣600百萬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廣廈醫療75%股權，而康壽同時按比例代價人民幣200百萬元向同一賣方收購餘下25%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康壽持有廣廈醫療餘下25%股權。廣廈醫療為各家該等醫院的舉辦人之一，分別對金華醫院、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持有80%、80%及65%的開辦資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廈醫療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管理金華醫院。該等醫院的賬目並無於目標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37,694
除稅前(淨虧損)／純利	(1,800)	33,579
除稅後(淨虧損)／純利	(501)	25,148
加回：一次性開支*	—	1,635
經調整除稅後(淨虧損)／純利	(501)	26,783
股東應佔經調整(淨虧損)／純利	(537)	20,050

* 一次性開支指支付審計師與建議收購事項有關的專業服務費。

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訂立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止為期三年，而目標集團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向金華醫院收取服務費。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03.4百萬元及人民幣623.1百萬元。

有關目標集團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附錄四－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金華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是一家為提供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三級乙等綜合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專治腫瘤及癌症。東陽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東陽，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醫院(為當地居民的醫療服務中心)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永康醫院位於浙江省永康市，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綜合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三級乙等醫院(為重點醫學治療的區域醫療平台)並登記為事業單位。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華醫院基於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管理賬目的主要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人民幣千元) ¹	470,435	505,218	514,396
收益成本(人民幣千元)	(391,231)	(422,436)	(446,930)
毛利(人民幣千元)	79,204	82,782	67,466
毛利率	16.8%	16.4%	13.1%
住院			
運營床位入住率 ²	101%	100%	98%
住院人次	31,675	32,697	33,858
來自住院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379,572	412,482	411,950
每次住院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11,983	12,615	12,167
門診			
門診人次	162,517	167,814	180,776
來自門診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75,008	77,532	84,283
每次門診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462	462	466
健康體檢人次	31,754	28,874	30,710
來自健康體檢服務的收益總額(人民幣千元) ¹	15,856	15,205	18,164
每次健康體檢平均收益(人民幣元)	499	527	591
淨收入(人民幣千元) ³	17,611	30,803	12,192
淨收入利潤率 ⁴	3.7%	6.1%	2.4%
流動比率 ⁵	0.35	0.36	0.81
速動比率 ⁶	0.31	0.32	0.76
債項比率 ⁷	1.18	1.13	1.11

附註：

1. 收益包括來自提供住院及門診服務的收入。門診服務的收益來自門診服務及健康體檢。
2. 入住率因醫院床位每天由超過一位患者使用以滿足需求而超逾100%，而 貴公司認為這與醫院的社會責任一致。
3. 指除稅後淨收入，但不包括其他全面收入。
4. 相等於期內淨收入除以期內收益再乘以100%。
5.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6.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7. 相等於各財務報告末日期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

3.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目標公司的唯一股東，乃於開曼群島成立的豁免有限合夥企業，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管理。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Cayman) Limited最終由 貴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持有49%，曹永剛先生及徐敏生先生各自持有25.50%。一系列私人股權投資基金(包括賣方)連同其各自的公司／普通合夥人均是為了把握作為私募股權平台的投資機會而成立。

4. 股份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股份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a) 貴公司(作為買方)；及
b) 賣方(作為賣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貴公司由Hony Fund V的附屬公司Vanguard Glory持有70.19%，而Hony Fund V由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管理。賣方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管理。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及Hony Capital Fund VIII GP (Cayman) Limited均為Hony Capital的投資管理公司。

標的事項： 貴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廣廈醫療75%股本，而廣廈醫療為該等醫院的舉辦人之一及根據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管理金華醫院。

有關目標集團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董事會函件「有關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資料」一段。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可退還保證金：

於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計兩星期內，貴公司須向以賣方或其附屬公司名義開設的託管賬戶存入人民幣50,000,000元的可退還保證金(「保證金」)，貴公司應為聯名簽署人。倘(1)股份購買協議按照其條款完成；(2)任何條件未有於最後完成日期前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獲達成或豁免；或(3)股份購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保證金將全部退還予貴公司。

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各項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方可作實：

- (a) 貴公司及賣方的諮詢委員會、董事會及／或股東(或(如適用)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通過所有必要決議案；
- (b) (i) 辦理所有必要備案或登記，及(ii) 按貴公司滿意的條款及條件從所有適用政府部門或其他第三方取得簽立及履行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任何擬進行交易所需的所有必要政府授權(如有)；
- (c) 聯交所批准或同意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無條件或如有條件，若聯交所要求於完成前達成，則有關條件於完成前實現及達成)且有關上市及批准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且其後未被撤回；

- (d) 在目標集團公司及該等醫院參與訂立的任何合約下同意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轉讓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所需全部第三方同意均已取得，倘並無有關同意則可能導致違反有關合約、或構成(不論有否通知或喪失時效或於兩者情況下)違約及／或引致第三方終止、撤銷、修訂、付款或加速有關合約項下的權利時，其理解為根據合約視為須取得同意；
- (e) 賣方於完成時或之前履行及遵守其根據股份購買協議須履行或遵守的所有契諾及義務，且賣方於完成時就此以協定形式向 貴公司交付一份證明；
- (f) 於股份購買協議日期及完成時， 貴公司及賣方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作出的各項保證屬完整、真實、準確且無誤導，猶如於完成時就於該日期存續的事實、事件及情況重新作出，且賣方於完成時就此以協定形式向 貴公司交付一份證明；
- (g) 股份購買協議要求的各交易文件已由訂約各方(貴公司除外)妥當簽立及交付；
- (h) 承諾函已由訂約方正式簽署並交付；及
- (i) 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並無實際終止或面臨終止威脅。

除上文條件(a)、(b)及(c)無法獲豁免外，貴公司應有權酌情豁免條件。賦予貴公司豁免上述條件的理由為可使貴公司在必要情況下更具靈活性以管理建議收購事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條件已達成而貴公司無意豁免任何條件。若豁免有關條件並非公平合理及不符合貴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貴公司將不會豁免任何該等條件。因此，董事會認為任何該等豁免(如有)將不會影響建議收購事項的實質。

作為其中一項條件，貴公司擬為廣廈少數股東的利益簽署承諾函，據此，貴公司承諾最遲於完成日期第三週年當日，收購由康壽持有的廣廈醫療餘下25%股權(「餘下權益」)(「後續收購事項」)。

吾等注意到(i)後續收購事項的購買價將不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按人民幣630百萬元 \div 75% \times 25%計算)另加廣廈少數股東就彼等投資廣廈醫療所產生的其他合理開支，以及經參考收購餘下權益當日由各方指定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餘下權益估值(「餘下權益購買價」)；及(ii)在下列條件達成之前各方不會訂立及完成後續收購事項：(a)餘下權益的收購已符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項下的一切適用規定；(b)如上市規則有所規定，貴公司須已在貴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就收購餘下權益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c)已就收購餘下權益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如上市規則有所規定)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收購餘下權益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按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並符合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供意見。

董事會對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抱持積極態度，且並不知悉有任何可預見因素可導致餘下權益的估值下降，因此認為最低餘下權益購買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吾等與管理層意見一致，經考慮下列因素認為餘下權益評估值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之機會不大：

- (i) 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過往財務表現，尤其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金華醫院的收益由人民幣470.4百萬元穩定增長至人民幣514.4百萬元，而門診及住院人次均穩步上升；
- (ii) 該等醫院均位於浙江省中部金華市，相互毗鄰而立，並鄰近 貴集團擁有或管理的其他醫院，預期將會在 貴集團內部形成協同效應；
- (iii) 中國將經歷持續的人口老齡化趨勢，慢性病、常見病及／或多發病亦呈增加趨勢，預期將致使中國的醫療服務需求上升；
- (iv) 獲得中國政府有利支持的中國醫療服務分部的潛在增長及人均醫療支出的增加，有關詳情進一步於下文「6.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一節討論。

鑒於以上因素以及(尤其是)後續收購事項將不會由各方訂立及完成，除非就收購餘下權益而委任的獨立財務顧問已就收購餘下權益的條款(將包括後續收購事項的購買價不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提供意見認為屬公平合理，吾等認為承諾函下的安排機制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最後完成日期：倘任何條件未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則未違約一方有權(但非責任)通過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以：

- (a) 將完成推遲至最後完成日期之後；
- (b) 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繼續履行協議直至完成(不影響其於股份購買協議下的權利)；或
- (c) 廢除股份購買協議。

特別授權將自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第五(5)個營業日)止，並將於任何條件尚未達成或(如適用)未由 貴公司或賣方(視乎情況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豁免而不再有效。在該情況下， 貴公司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並在需要時向其股東或獨立股東徵求批准。

完成：完成應於緊隨所有條件(其條款擬於或可能於完成時履行的該等條件除外)達成或獲豁免後第五(5)個營業日達成。

於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併入 貴集團賬目。

貴公司預期完成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作實。

彌償保證：賣方承諾就因 貴公司、任何目標集團公司及該等醫院因下列各項而遭受或產生的所有重大損失向 貴公司作出彌償：

- (a) 賣方在交易文件中就建議收購事項作出的任何陳述或保證涉及的任何重大違規或不準確性；或

- (b) 賣方實際上未能履行其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及就建議收購事項所規定的交易文件之任何責任。

5. 有關代價的分析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代價應為人民幣630百萬元(相當於約773,879,717港元)，將以 貴公司於完成時向賣方(或賣方指定人士)發行總金額773,879,717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的方式償付。

據管理層告知，代價乃由賣方與 貴公司計及(其中包括)(i)根據估值報告所載目標公司的評估值介乎人民幣592百萬元至人民幣678百萬元的範圍(「估值」)；(ii)在中國主要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或舉辦醫院且其業務模式與目標公司類似的可比較公司(「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市盈率」)；(iii)涉及在中國的提供醫院及門診服務行業收購目標公司的可比較交易(「可比較交易」)；(iv)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表現；(v)廣廈醫療的未來前景及向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提供管理服務的潛在經濟利益；及(vi) 貴集團從建議收購事項所產生規模經濟的協同效應中所獲裨益及董事會函件「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節所述的其他因素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i) 根據估值報告得出的評估值

吾等已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D&P China (HK) Limited(「估值師」)所編製的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有關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五。吾等已與估值師就估值所採納的方法及主要基準和假設進行討論。

(a) 估值師的資格

作為盡職審查的一部分，吾等已審查估值師及估值負責人士的資格及經驗。吾等注意到，估值師乃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在估值、企業融資、爭議及調查、合規及監管事宜以及其他管治相關事宜領域提供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吾等知悉，吳勇為先生及梁國恩先生為估值報告的簽署人。梁國恩先生於合資企業、併購及公開上市提供企業估值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吳勇為先生在為香港及中國的眾多公共組織及業務行業、專業發展、質量保證及業務發展提供專業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此外，吾等亦已審閱估值師的委任書，並對估值師的委任條款感到滿意，且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就估值師須提供意見而言乃屬適當。另外，吾等已查詢估值師是否獨立於 貴集團，並了解到，估值師乃獨立於 貴集團、 貴集團之關連人士及賣方的第三方。

(b) 估價方法

吾等已審閱估值報告並與估值師就其採納的估值方法進行討論，吾等了解到估值師已考慮三種公認的估值法，即成本法、市場法及收入法。吾等已向估值師作出查詢，而據估值師解釋，成本法及收入法並不適用於目標公司 100% 股權的估值。原因為：(i) 成本法一般不應用於持續經營業務的估值，因為其無法預計業務未來的盈利潛力；及(ii) 收入法結果對於管理層內部編製的長期財務預測的依賴程度較高，而長期財務預測屬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且自身較為主觀。吾等認為市場法對目標公司的市場價值提供更客觀的指標，而市場法乃參考相似資產最近的成交價格，並對市場價格作出調整以反映估值資產相對市場中比較資產的狀況及用途。吾等認同市場法適用於目標公司的估值。

吾等已與估值師討論並獲悉，估值報告採用(i)類比公司法(「類比公司法」)，並利用市場倍數對股本進行估值，計算類比公司就控制權溢價及缺乏適銷性折讓作出調整的倍數；及(ii)類比交易法(「類比交易法」)，利用所選定類比交易的價格倍數。廣廈醫療經調整純利與選定倍數(分別採用類比公司法及類比交易法得出)的乘積再乘以目標公司股權百分比 75%，加上目標公司及控股公司所持超額現金及非營運資產，得出目標集團的股權估值。根據估值報告，估值師已採用類比公司法就根據市場法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而物色到七家可比較公司(「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並採用類比交易法就根據市場法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而物色到十宗可比較交易(「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吾等已與估值師就估值報告所披露的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及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的甄選標準進行討論，並已評估所選定的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及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是否屬適當。估值師乃透過彭博搜尋可比較公司，並透過 Mergermarket 及彭博搜尋可比較交易，該等來源被視為中國及國際市場的可靠市場資訊來源。吾等已從公開資料所得對各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進行審閱，並注意到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為主要從事醫院服務業務的公司。吾等認為，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的選定標準可有效反映於估值日期的醫院服務行業。因此，吾等認為，估值師識別的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屬公平合理。此外，吾等已從公開資料所得對各項類比交易

法可比較交易進行審閱，並注意到收購目標的業務性質與目標集團的業務類似，而該等交易已於過去三年完成，故其被認為可合理反映近期市場共識。鑒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估值師於識別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時採用的選定標準屬公平合理。

與少數股東權益相比，控制權溢價為控制性權益固有的額外價值，可反映其控制能力。估值師認為，貴集團已建議收購目標公司的絕大部分權益，因此控制權溢價適用。吾等已與估值師討論並了解到，25%的控制權溢價乃根據過去三年醫療健康行業收購交易數據的控制溢價跡象而採納。吾等已參考Philip Saunders編寫的「Control Premiums, Minority Discounts, and marketability Discounts」。根據上述論文，控制權溢價通常介乎30.0%至50.0%。考慮到估值師採用的控制權溢價25%低於有關範圍，吾等認為，估值採用控制權溢價25%屬合理。

此外，據估值師告知，已對市盈率的結論作出調整。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適用於根據類比公司法作出的估值。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乃對投資價值進行下調，以反映其市場流通性水平降低。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通常被用於調整私人持股公司的投資價值，而估值中應用的價格倍數則從上市公司計算得出，其代表具有市場流通性的所有者權益。鑑於(i)目標公司的股份並非可公開交易，應施加折讓以處理目標集團缺乏市場流通性或缺乏流動資金的問題；(ii)吾等認為在公司估值中通常採用市場流通性折讓；及(iii)估值師已確認，估值方法與國際估值指引一致，而有關調整乃根據其專業經驗及判斷作出，故吾等認為，估值師就代價作出的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調整乃屬公平合理。吾等已與估值師討論，並理解期權定價法均應用在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上，而根據國際評估標準此乃計算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常用方法，且期權定價法所用的假設基準與目標公司及建議收購事項的特點一致。吾等認為估值採用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10%屬合理。

(c) 估值假設

吾等已與估值師就估值所應用的估值假設進行討論。吾等注意到，估值師所採納的估值假設為商業估值所採用的一般假設，包括但不限於(i)預期中國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不會有重大變化；(ii)醫療行業的監管環境及市場狀況將根據市場現時的預期發展；(iii)適用於目標公司的現行稅務法律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iv)目標公司將不會因融資的供應而受到限制；(v)未來匯率及利率走勢將不會與現行市場預期出現重大差異；及(vi)目標公司將能

挽留有才能的管理層、主要人員及技術員工，以便為其持續營運提供支持。吾等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事實可能致使吾等對估值所採納的主要基準及假設存疑。

誠如上文所載，吾等信納(i)估值師獨立於 貴公司且擁有豐富經驗及資格可進行估值；(ii)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就有關委聘而言乃屬適合；及(iii)估值師所採用的估值假設及方法就估值而言屬公平合理。根據上文所述，吾等認為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屬公平合理。經考慮上文所述因素，吾等認為估值乃評估代價公平性及合理性的合適參考，並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ii) 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

根據估值報告，吾等已審閱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注意到代價的隱含市盈率約為31.4倍，處於可比較公司的15.69倍至35.80倍市盈率範圍內。吾等認為，類比公司法可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屬公平合理。

(iii) 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

根據估值報告，吾等已審閱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注意到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的隱含市盈率介乎約21.20倍至57.97倍，代價的隱含市盈率約為31.4倍，處於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範圍內。吾等認為，類比交易法可比較交易的市盈率屬公平合理。

(iv) 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歷史財務表現

吾等已與管理層會面，並獲悉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本，而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作為回報，醫院管理服務費按金華醫院收益的固定百分比計算，惟可基於表現指標作出調整。因此，董事會釐定代價時已計及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過往表現。目標集團藉著廣廈醫療於二零一七年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後開始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綜合收益為人民幣37.7百萬元而綜合毛利為人民幣36.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金華醫院的收益由人民幣470.4百萬元穩定增長至人民幣514.4百萬元，而門診及住院人次均穩步上升。基於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財務表現，吾等認為目標集團及金華醫院的收益增長趨勢顯示目標集團未來前景向好。

(v) 目標集團及該等醫院的未來前景

如董事會函件所載，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向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以賺取服務費。其正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末前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協議，將其客戶基礎擴大至包括上述兩家醫院。基於 貴公司管理層深厚的行業專長， 貴公司充分了解金華醫院的管理模式以及未來向該等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帶來的潛在利益。

金華醫院位於金華市，是一家三級乙等綜合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提供綜合醫療服務，專治腫瘤及癌症，現正全力拓展業務。東陽醫院是一家為提供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投入營運。永康醫院是一家二級乙等醫院並登記為事業單位，提供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綜合醫療服務，為重點醫學治療的區域醫療平台。該等醫院均位於浙江省中部金華市，相互毗鄰而立，並鄰近 貴集團擁有或管理的其他醫院， 貴公司預期將會在 貴集團內部形成協同效應。鑒於中國將經歷持續的人口老齡化趨勢，慢性病、常見病及／或多發病亦呈增加趨勢，吾等認為中國的醫療服務需求將相應增加。

經考慮上述各項因素，吾等認同董事意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5.1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摘錄自董事會函件)概述如下：

發行人：	貴公司
本金額：	773,879,717 港元
發行價：	本金額的 100%
形式及面值：	可換股債券以記名形式發行，每份面值為 1 港元。
發行日期：	完成日期
到期日：	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的第五(5)個週年日，若該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隨該日後的營業日。 貴公司無權延長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利息：可換股債券不計息。
- 換股股份：假設可換股債券附有的換股權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 20.00 港元全數行使，於可換股債券換股後將發行最多 38,693,985 股換股股份(可予調整)，佔(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8.00%；及(ii)於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經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擴大的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1.87%。
- 換股股份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特別授權後方可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的任何後續出售不受限制。換股股份的配發及發行不會導致 貴公司的控制權出現變動。發行後換股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換股權：在下文所載限制的規限下，債券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日起計六個月當日或之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
- 轉換限制：貴公司並無責任發行股份以了結換股權而違反其根據上市規則項下(包括但不限於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或收購守則的責任。
- 到期贖回及提早贖回：貴公司將於到期日按本金額贖回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貴公司不可選擇於到期日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惟倘股份不再於股份當時上市或報價或買賣的證券聯交所上市或買賣則除外。
- 罰息：若 貴公司未能於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件有關可換股債券的任何金額到期及應付時支付有關金額，則須就逾期款項自到期日起至向債券持有人悉數支付本金及相關累計利息日期按每年 5% 的利率計息。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可轉讓性： 經 貴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方可出讓或轉讓可換股債券，除非有關轉讓乃向債券持有人的聯屬人士作出。可換股債券的任何轉讓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 就債券持有人而言，聯屬人士指直接或間接控制債券持有人或受債券持有人控制或受債券持有人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 地位： 可換股債券構成 貴公司的直接、非後償、無條件及無抵押責任，相互之間始終享有同等地位而無任何優待或優先權。
- 投票權及其他權利： 債券持有人不會僅因身為債券持有人而有權收取 貴公司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 貴公司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債券持有人不會僅因身為債券持有人而有權參與 貴公司作出的任何分派及／或其他證券發售。
- 上市： 貴公司不會申請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 貴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函件所載的可換股債券的其他條款。

有關可換股債券主要條款的分析

初步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 20.00 港元(可按董事會函件「轉換價的調整」一段所載的方式作出調整)，較：

- (a)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 20.10 港元折讓約 0.50%；
- (b)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 19.56 港元溢價約 2.25%；
- (c)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 19.17 港元溢價約 4.3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d)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連續三十(3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 19.43 港元溢價約 2.93%；
- (e)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 13.46 港元(按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 1,514.11 百萬元(約 1,859.90 百萬港元)除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138,194,000 股計算)溢價約 48.59%；及
- (f)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約 18.40 港元溢價約 8.70%。

據管理層告知，轉換價乃由 貴公司與賣方經參考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近期成交價及成交量，以及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財務表現及業務狀況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貴公司亦已考慮(i) 貴公司的未來前景，包括通過訂立建議收購事項帶來的增長潛力；(ii) 董事會函件「換股權」及「轉換限制」所述的六個月禁售限制及可換股債券的轉換限制；(iii) 可換股債券並不計息因此不會對 貴公司施加融資成本；(iv) 貴公司認為轉換價的價值符合市場慣例；及(v) 董事會函件「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節所述的因素。基於上述所有因素，董事會認為，轉換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作為吾等分析的一部分，吾等已物色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日起至該公告日期止期間(即該公告日期前約十二個月期間)聯交所上市公司所公佈的涉及將發行可換股債券作為交易的全部或部分代價的交易(「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就吾等所深知及據吾等所悉，吾等列出六宗符合上述標準的交易的詳盡列表。吾等認為，由於考慮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旨在為對於最近市場狀況及氣氛下有關將發行可換股債券作為交易的全部或部分代價的近期市場慣例提供一般參考，故上述回顧期間對掌握近期市場慣例而言乃屬適當。吾等認為，就比較而言，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乃屬公平及具代表性的樣本，其代表根據上述標準所甄選的詳盡清單。敬請股東留意， 貴公司的業務、營運及前景與可資比較公司並不相同。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年利率 %	到期期限 年數	轉換價 港元	轉換價較 收市價溢價／(折讓)	
						最後交易日 概約百分比	有關公告 日期之前 或當日的 最後連續 五個交易日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1678	中創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0.00	3.00	0.20	4.20	4.60
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	821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泛亞環境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2.00	3.00	1.30	(44.68) (附註)	(45.01) (附註)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6128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	5.00	3.25	2.79	(22.28)	(21.50)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	82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0.00	4.00	0.312	39.30 (附註)	47.90 (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1808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0.00	2.00	1.10	(18.52)	(16.92)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	821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0.00	3.00	1.25	(19.35)	(17.00)
		最高值(排除異常值)	5.00	4.00	2.79	4.20	4.60
		最低值(排除異常值)	0.00	2.00	0.20	(22.28)	(21.50)
		平均(排除異常值)	1.17	3.04	1.16	(13.99)	(12.71)
		貴公司	0.00	5.00	20.00	(0.50)	2.25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附註：有關數字已排除在計算外，因其較餘下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異常大，故被視為可能影響整體結果之孤立例子。

吾等從上表註意到，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的轉換價(i)介乎較其股份於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有關公告日期之前／當日最後交易日的各自收市價折讓約22.28%至溢價約4.20%不等(「最後交易日範圍」)，平均折讓約為13.99%(「最後交易日平均值」)；及(ii)介乎較其股份於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有關公告日期之前／當日最後五個交易日的各自平均收市價折讓約21.50%至溢價約4.60%不等(「五日範圍」)，平均折讓約12.71%(「五日平均值」)。

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20.00港元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每股收市價折讓約0.50%，處於最後交易日範圍內及低於最後交易日平均值；及(ii)股份於緊接(及包括)最後交易日前

最後五個交易日的每股平均收市價溢價約2.25%，屬於五日範圍內及高於五日平均值。考慮到轉換價較每股相關收市價的上述溢價處於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代表的市場範圍，故吾等認為轉換價乃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近期市場慣例。

就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的利率而言，年利率介乎最低0.00%至最高5.00%不等，平均利率約為1.17%。可換股債券為免息及處於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的範圍內。

就可換股債券可比較公司的到期期限而言，彼等介乎二至四年不等，平均期限為3.04年。可換股債券的期限為五年。然而，考慮到可換股債券為免息，吾等認為到期期限乃屬可予接受。

經考慮上文所討論的主要因素後，吾等認為，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包括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利率及到期期限)乃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5.2 償付代價

吾等獲管理層告知， 貴公司與賣方基於多項考慮因素，包括(i)賣方作為投資基金，看好醫療保健行業的長遠前景及 貴集團的未來表現，而 貴集團一直致力建立及發展一個中央化大型醫院管理集團及醫療服務平台；(ii)賣方於其投資公司組合內持有若干股權投資，包括多家上市公司，而該等上市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而 貴公司相信引入賣方作為 貴公司的股東，可與 貴公司醫院業務在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採購方面產生潛在協同效應；及(iii) 貴公司與賣方均看好目標集團的增長潛力，目標集團將可擴大 貴公司的收益基礎、增強 貴公司的投資組合以及為 貴公司及全體股東帶來投資回報。 貴公司亦曾考慮發行代價股份作為償付代價的替代方法，但鑒於上市規則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貴公司無法發行足夠代價股份去償付代價。通過發行可換股債券去償付建議收購事項的代價，因其並不計息不會令 貴公司承擔融資成本，故雙方經公平磋商後認為按股權代價的方式償付代價可互惠互利。此外，鑒於(i) 貴公司並無足夠資產以獲取銀行融資；及(ii)銀行融資會為 貴公司帶來額外融資成本，因此董事會並不認為銀行融資對 貴公司就償付代價而言屬於商業上理想的融資方法。鑒於上文所述以及考慮到發行

可換股債券為免息且將不會對現有股東的股權有即時攤薄影響。吾等認同董事意見，認為按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償付代價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6.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 貴集團一直不斷尋求良好的投資機遇以管理或擁有醫院，並仿照其促進 貴集團管理與投資專長與專業及管理團隊之間協同效應的業務模式，專業及管理團隊一直通過集中戰略規劃和集團層面發展來運營醫院，提供充分的支援及必要的投資策略，以加強醫院的運營，並通過由 貴集團所管理或擁有的醫院之間的交流和溝通來優化管理及醫療資源。此外， 貴公司預期通過廣廈醫療提供醫院管理及諮詢服務，促進金華醫院的業務發展，從而為 貴集團帶來更高的收益，拓闊收入基礎。

吾等已從公共領域研究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前景。根據中國國務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發佈的《「十三五」衛生與健康規劃》，醫療服務行業的發展被列為中國政府的首要任務。中國政府為民營醫院創造更為有利的政策環境，鼓勵民營醫療服務機構積極參與。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統計資料，人均醫療支出(指某一年度醫療支出總額與中國人口平均數的比率)由二零零六年的約人民幣749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的約人民幣3,352元，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4.60%。另外，中國綜合醫院住院病人數目於過去八年不斷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所發佈的統計數據，綜合醫院住院病人數目由二零零八年的約58.72百萬人增至二零一六年的約134.02百萬人，複合年增長率為9.60%。

經考慮(i)董事會函件所披露的穩健營運狀況及該等醫院的潛在增長及建議收購事項產生的協同效應；(ii)中國政府有利扶持帶動的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增長潛力；及(iii)人均醫療支出增加，吾等認同董事的觀點，認為建議收購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7. 可能對公眾股東股權產生的攤薄影響

經參考董事會函件「股權架構變動」一節的股權列表，公眾股東的股權將因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而攤薄約2.7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就此而言，經計及(i)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ii)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iii)誠如本函件「有關可換股債券主要條款的分析」一節所述，可換股債券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及(iv)可換股債券並不計息，不會令 貴公司承擔融資成本，故吾等認為，上述對公眾股東股權的攤薄水平乃屬可予接受。

8. 建議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於通函附錄三，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相比，建議收購事項對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 貴集團產生下列重大財務影響(假設建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考完成日期」)完成)。

對資產與負債的影響

於備考完成日期，目標集團的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按公平值列賬，並綜合至 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相比，建議收購事項對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如下：

	於備考 完成日期 (貴集團 及目標集團 於完成前 備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資產總值	1,965,516	2,985,446	1,019,930		51.9%
資產淨值	1,562,125	1,465,018	(97,107)		(6.2)%
負債總額	403,391	1,520,428	1,117,037		276.9%

對盈利的影響

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載， 貴集團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持續經營產生經審核淨虧損約人民幣3.7百萬元。誠如本通函附錄二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人民幣0.5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人民幣25.1百萬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包括但不限於目標公司的收益、成本及溢利)將於完成後在 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經參考目標公司的過往財務表現，長遠而言，建議收購事項於完成後將對 貴集團的未來盈利構成正面影響。

對流動資金的影響

由於建議收購事項的代價乃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達成，故支付代價不會對經擴大集團的流動資金產生重大影響。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經計及經擴大集團的財務資源，經擴大集團將自本通函日期起至少12個月內擁有充裕的營運資金。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建議收購事項將不會導致經擴大集團出現重大的流動資金問題。

敬請留意，上述分析僅供說明用途，並非意在表示於完成後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

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收購事項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就獨立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及(ii)建議收購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以批准股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收購事項。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寶積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
曾廣雲
謹啟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曾廣雲女士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的持牌人及被視為寶積資本有限公司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彼於機構融資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

A.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公司須於本通函中以比較圖表載列或提述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就損益、財務記錄及狀況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最近公佈的經審核資產負債表連同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年度賬目附註。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於以下文件中披露，而以下文件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hcclhealthcare.com/>) 登載：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二零一七年年報第66至158頁。請亦可點擊下列連結閱覽本公司的二零一七年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424/LTN20180424032_C.pdf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二零一六年年報第63至140頁。請亦可點擊下列連結閱覽本公司的二零一六年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4/LTN20170424450_c.pdf

-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由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第IA-4至IA-82頁。請亦可點擊下列連結閱覽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921/LTN20170921292_c.pdf

B. 債務聲明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有以下借款：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但無擔保	231,401
銀行借款，無抵押但有擔保	10,000
銀行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30,000
	<hr/>
借款總額	<u>271,401</u>

銀行借款由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及若干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就金華醫院獲一間銀行分別授予最高貸款額為人民幣412.5百萬元及人民幣550.0百萬元，將若干繳足股權抵押予該銀行並向其提供連帶責任保證。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將若干股權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公司約人民幣231.4百萬元銀行借款的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就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獲授人民幣30.0百萬元貸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以及將若干應收款項作為抵押。

除上文所述以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券、借貸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C. 經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刊發的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述，預期中國醫療健康行業將出現高速增長，推動因素包括人口的老齡化、居民收入和保健意識的提高、保障制度和醫療網絡的完善以及政府的投入。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機會，通過進行戰略性收購二級或三級醫院或具備競爭優勢並座落於中國人口規模較大及經濟發達地區的同等規模醫院，進一步滲透現有地域市場。

收購事項將讓本集團受益於協同效應以及因而產生的規模經濟效應的影響，包括醫療資源的共用及集團內的合作。誠如「董事會函件」中「I.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以及目標集團的未來前景」一節所述，建議收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結合目標公司及本集團優勢的寶貴機遇。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建議收購事項將擴展本集團的醫院網路並提升本公司的核心價值。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在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預計經建議收購事項擴大的本集團的收益將主要源自綜合醫院服務分部及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根據上文所述，董事認為目標公司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經常性收益，令本集團能夠鞏固其資產基礎並為本集團提供增長潛力。董事對經目標集團擴大的本集團提供的全方位醫療服務的前景持樂觀態度。目標集團將繼續探索機會擴大其醫院網絡，以便實現長期發展目標並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D. 營運資金聲明

經計及完成後的現金流量影響及經擴大集團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本集團內部產生的資金及建議收購事項的影響)，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具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計最少未來12個月的現時需要。

E.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期)以來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F. 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日期之後的收購事項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賬目的結算日期)以來，本公司已經完成或建議進行以下收購事項，其利潤或資產對本集團刊發的下一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數字作出或將會作出重大貢獻。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捷穎控股有限公司就建德收購事項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建德目標」)的全部股本，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83,000,000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外部貸款融資撥付。建德目標間接擁有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建德醫院」)、浙江大佳醫藥有限公司(「大佳醫藥」)及建德大家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大家中醫藥科技」)的70%股本。建德醫院為浙江的一家以傳統中醫為特色的營利性綜合醫院。大佳醫藥主要從事藥品批發。大家中醫藥科技擁有若干土地使用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通函。建德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完成。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與(其中包括)賣方按總現金代價或人民幣336百萬元收購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慈溪」)全部股權(「慈溪收購事項」)的賣方股權轉讓協議。慈溪直接擁有向慈溪協和醫院(「慈溪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並收取管理費的醫院管理公司(「慈溪管理」)70%股權。慈溪醫院為位於浙江省的二級乙等醫院，鄰近本集團管理或營運的醫院。慈溪醫院的業務發展及歷史增長穩健，且其現正建造新的大樓以滿足該地區對醫療服務不斷增長的需求。加上慈溪管理提供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董事會相信，慈溪醫院未來將繼續實現拓展增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的公告。慈溪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

應付董事的酬金總額及彼等已收取實物福利將不會因建德收購事項及慈溪收購事項而變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收購或同意收購或正在建議收購利潤或資產對核數師報告或本集團刊發的下一份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數字作出或將會作出重大貢獻的公司的業務或股本權益。

以下為第II-1至II-2頁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羅兵咸永道

就過往財務資料致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謹就第I至IV節所載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有關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往績記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過往財務資料」)。第I至IV節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報告乃為載入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有關 貴公司建議收購目標公司的通函(「通函」)而編製。

董事對過往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過往財務資料，及落實其認為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過往財務資料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過往財務資料所依據的目標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由 貴公司董事基於目標集團以往就往績記錄期刊發的財務報表編製。目標公司的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公平呈列目標集團以往刊發的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過往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過往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導致過往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充分、適當，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已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公平地反映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目標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目標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事宜的報告

調整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編製過往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過往財務資料所依據的相關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核數準則審核。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千元)，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5	—	599,617	599,6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8	—	1,299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u>600,916</u>	<u>599,603</u>
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6	—	221,986	99,53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	9,569	4,213
流動資產總值		—	<u>231,555</u>	<u>103,828</u>
總資產		—	<u><u>832,471</u></u>	<u><u>703,431</u></u>

第9至56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	10	—	—	—
儲備	11	—	598,314	598,314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	(537)	18,287
		—	597,777	616,601
非控股權益		—	186	6,510
權益總額		—	597,963	623,111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2	—	223,244	69,109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7,132
應付股東款項	6	—	11,264	4,079
流動負債總額		—	234,508	80,320
負債總額		—	234,508	80,320
權益及負債總額		—	832,471	703,431

第9至56頁所載附註為此等合綜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3至8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趙令歡

林盛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標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	—	598,314	598,314
非流動資產總值		—	598,314	598,31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1,264	4,0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
流動資產總值		—	11,264	4,078
資產總值		—	609,578	602,392
權益				
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	—	—	—
儲備	11	—	598,314	598,314
累計虧損		—	—	(1)
權益總額		—	598,314	598,31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股東款項	6	—	11,264	4,079
流動負債總額		—	11,264	4,079
負債總額		—	11,264	4,079
權益及負債總額		—	609,578	602,392

第3至8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趙令歡

林盛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3	—	—	37,694
收益成本	14	—	(787)	(1,443)
毛(損)/利		—	(787)	36,251
行政開支	14	—	(2,601)	(3,032)
經營(虧損)/溢利		—	(3,388)	33,219
融資收入	16	—	1,588	6,415
融資開支	16	—	—	(6,055)
融資收入淨額		—	1,588	36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1,800)	33,579
所得稅開支	17	—	1,299	(8,431)
年內(虧損)/溢利		—	(501)	25,148
其他全面收入		—	—	—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501)	25,148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目標公司擁有人		—	(537)	18,824
非控股權益		—	36	6,324
		—	(501)	25,148

第9至56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權益變動表

	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 權益應佔	權益總額
	股本	儲備	(累計 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
全面收入						
一年內溢利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u>	<u>—</u>	<u>—</u>	<u>—</u>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
全面收入						
一年內虧損	—	—	(537)	(537)	36	(501)
股東出資(附註11)	—	598,314	—	598,314	—	598,314
收購附屬公司的 非控股權益	—	—	—	—	150	1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u>	<u>598,314</u>	<u>(537)</u>	<u>597,777</u>	<u>186</u>	<u>597,963</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598,314	(537)	597,777	186	597,963
全面收入						
一年內溢利	—	—	18,824	18,824	6,324	25,1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u>	<u>598,314</u>	<u>18,287</u>	<u>616,601</u>	<u>6,510</u>	<u>623,111</u>

第9至56頁所載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20	—	(3,315)	(5,937)
已收銀行利息		—	1	21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3,314)	(5,72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業務合併中所用現金淨額	21	—	(600,000)	—
貸款予關聯方		—	—	(170,000)
貸款予關聯方的已收利息		—	—	6,055
關聯方償還貸款		—	1,787	332,406
第三方償還貸款		—	7,120	—
購買無形資產		—	(69)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	(591,162)	168,461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0	—	—	170,000
償還借款	20	—	—	(170,000)
已付利息		—	—	(6,055)
向股東借款	20	—	11,264	—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	(7,120)	(155,000)
向股東償還借款		—	—	(7,185)
股東出資		—	598,314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602,458	(168,240)
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	7,982	(5,50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9,5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1,587	14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	—	9,569	4,213

第9至56頁所載附註為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 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收購事項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Oriental Ally」或「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Oriental Ally的地址為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riental Ally為投資控股公司。Oriental Ally連同附註1.2所列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向非盈利醫院浙江金華廣福腫瘤醫院(「金華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

目標公司由Hony Capital Fund VIII, L.P. (「Hony Capital Fund VIII」)控制。

1.2 收購廣廈醫療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廣廈醫療」)由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廈集團」)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000,000元，並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廣廈醫療從其控股股東獲得進一步注資人民幣8,880,000元，自此，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8,88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成臻有限公司(「成臻」，Oriental Ally的全資附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600,000,000元收購廣廈醫療75%股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廣廈醫療已由目標公司最終控股。

於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	目標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營業地點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直接擁有：						
成臻有限公司(a)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	1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間接擁有：						
浙江廣廈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b)	中國，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88,880,000	不適用	75%	75%	醫院管理，中國

附註：

- (a) 並無編製成臻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
- (b) 並無編製廣廈醫療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廣廈醫療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浙江中健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該等政策貫徹應用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及期間，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2.1 編製基準

按照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會計政策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過往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過往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目標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方面或作出假設及估計對過往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方面披露於附註4。

於往績記錄期有效的所有相關準則、現有準則修訂及詮釋已獲目標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內貫徹採納。

過往財務資料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適用規定編製。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並無由目標集團提早採納。目標集團對該等新準則及詮釋影響的評估載列於下文。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則以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式。

影響

目標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理由如下：

- 並無債務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現時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條件。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且目標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故對目標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並無影響。終止確認規則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變而來，並未變更。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對沖工具的會計處理更緊密配合目標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作為一般性原則，因為準則引入更多以原則為本的方針，所以更多對沖關係可能符合對沖會計條件。然而，此階段，目標集團預期並不會發現任何新對沖關係。現時，目標集團並無現有對沖關係。因此，目標集團預期不會對對沖關係的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發生的信貸損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諾及若干金融擔保合約。目標集團預期對基於預期信貸損失的減值撥備會計處理並無重大影響。

新準則亦增加了披露規定及列報的改變。預期將改變目標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及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目標集團採納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目標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並採用準則允許的簡易實務處理方法。二零一七年比較數字並無予以重列。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變動性質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收入確認的新準則。此新準則將取代涵蓋商品及服務合約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書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

新準則基於收入於商品的控制權或服務轉移予客戶的原則。

該準則容許以面全追溯或經修訂之追溯方式採用。

影響

管理層已評估採用新準則對目標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及已識別下列方面可能將受到影響：

來自服務的收入—對於醫院管理服務，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未必會導致識別其他履約責任，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載有有關可變代價估計及會計處理的更多指引。然而，管理層預期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服務費按年度結算。

目標集團採納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目標集團擬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用該準則，意味著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累計盈利中確認採納的累計影響，而比較數據將不予重列。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與融資租賃的界別被取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中予以確認。新準則下，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財務負債予以確認。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為唯一例外。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不會出現重大改變。

影響

準則將主要影響目標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目標集團並無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

目標集團的強制應用日期／採納日期

此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目前階段，目標集團並無意於準則生效日期前採納有關準則。目標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

目標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其中若干與目標集團的經營有關)的影響。根據目標公司董事所作評估，目標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目標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是指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目標集團因參與實體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對實體使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目標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目標集團當日起開始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日期起終止綜合入賬。

(a) 業務合併

目標集團採用收購法將並非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目標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目標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所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實體的資產淨值，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所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此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目標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在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列為商譽(附註2.4)。就議價購買而言，如所轉讓代價、確認的非控股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將該差額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目標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附屬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確保與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b) 在不改變控制權的情況下變更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

如非控股權益的交易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相關已收購股分的賬面值的差額已計入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目標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股息後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目標集團實體各自財務報表內載列的項目使用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予以計量。由於目標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目標公司的功能貨幣及目標集團的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使用重新計量項目所在交易或估值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底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若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則在「融資收入或開支」項下於損益表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下於損益表內呈列。

2.4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已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譽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益受惠的各個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各個或各組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內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從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減值每年進行檢討，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檢討減值。具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相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有關減值。

(b) 電腦軟件

購買電腦軟件版權按指定軟件購入及達至使用狀態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使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維護電腦軟件程序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2.5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並未可作運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而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對資產作出減值檢討。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6 金融資產

2.6.1 分類

目標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按金融資產的購入目的而劃分。管理層於初步確認其金融資產時決定有關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包括於流動資產內，但於或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結算的金額則除外。該等金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目標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9及2.10)。

2.6.2 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目標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確認。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有關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目標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7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用作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值。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於正常業務過程內，以及於目標公司或交易對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須作強制執行。

2.8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目標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僅在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步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導致減值的事件(「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時，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其將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拖欠金額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

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中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上，目標集團可採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基於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聯繫(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損益中確認。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時應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如較長))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定於三個月或以內屆滿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增量成本於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2.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指就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付款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如較長))到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3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

在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所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應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發生。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資產負債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給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股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權工具公平值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目標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14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表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基於在資產負債表日，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在適用稅務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下，定期評估其報稅狀況，並於適當情況下基於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異確認。然而，商譽初始確認時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不會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在初步確認除業務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對會計及應課稅損益並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且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的情況下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倘目標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撥回時間，且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暫時差異，則不會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計提撥備。通常來說，目標集團是不能夠控制有關聯營公司暫時差異的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目標集團權利於可預見未來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未分派溢利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異確認，惟僅限於暫時差異有可能將在未來撥回，且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使用的暫時差異。

(c) 抵銷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若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結餘）有關，則會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16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目標集團公司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該等政府機構承諾會承擔該等計劃下應付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而目標集團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的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計劃中的資產由政府機構持有並管理，並獨立於目標集團的資產。

2.17 收入確認

目標集團的收入來自向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代表因於目標集團日常活動過程中提供服務而應收的款項，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費。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實體；且目標集團活動均符合特定條件時(如下文所述)，目標集團即會確認收入。

醫院管理服務

醫院管理服務費用於服務提供後及當所提供服務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會流入目標集團，且該等利益能以可靠方式計量時予以確認。

2.18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息法確認。當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目標集團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即按工具的原本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將貼現的金額以利息收入入賬。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利用原本實際利率確認。

2.19 股息分派

向目標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目標集團於目標公司的股東或董事(倘適合)批准股息期間的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目標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目標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

不可預測性及尋求儘量降低對目標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目標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及由執行董事批准。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價值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當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生產外匯匯率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計入的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美元	—	8,930	1,599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期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零元、人民幣447,000元及人民幣80,000元。

目標集團將持續審視經濟情況及其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必要時於未來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近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因為目標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借款。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並無涉及重大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產生於短期存款、銀行結餘、應收關聯方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最大敞口為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國有或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均為中國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向非盈利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且其唯一客戶為金華醫院。管理層定期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管理費)的可收回性進行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目標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未償還結餘並無內在重大信貸風險。

目標集團管理層對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目標集團董事相信，目標集團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未償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

(c)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於各結算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將目標集團的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格內披露的金額均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 僱員福利及其他稅項)	—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	—	—
	<u>—</u>	<u>—</u>	<u>—</u>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 僱員福利及其他稅項)	223,244	—	—	—	223,2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264	—	—	—	11,264
	<u>234,508</u>	<u>—</u>	<u>—</u>	<u>—</u>	<u>234,50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 僱員福利及其他稅項)	66,373	—	—	—	66,373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79	—	—	—	4,079
	<u>70,452</u>	<u>—</u>	<u>—</u>	<u>—</u>	<u>70,452</u>

3.2 資本風險管理

目標集團於管理資本時的首要目標是保障目標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為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目標集團積極及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在更高的借款水平下盡可能更高的權益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的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目標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股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目標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監控其資本架構，資產負債率乃由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資產負債率	—	28%	11%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資本管理的方式並無變動。

目標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相信在特定情況下會合理發生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評估。

目標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顧名思義極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具有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如下所述。

(a) 商譽估計減值

目標集團根據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是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

項已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結果釐定。該等計算要求使用估計。於應用估計技術時，目標集團依賴多種因素及判斷，包括(其中包括)過往業績、業務計劃、預期及市場數據。

該等估計及假設條件的變動可能大幅影響商譽減值測試的評估結果。

有關敏感度分析及其他詳情，請參閱附註5。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減值費用。

(b) 購買價格分配

應用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需要採用重大估計及假設。業務合併會計處理的購買法需要目標集團估計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該行使需要採用管理層的假設及判斷，而這不會反映可能發生的未預期事件及情況。

倘一項資產為下列情況，則為可識別：

- (a) 可分離，即能自實體分離或劃分出來以及可個別或連同相關合約、可識別資產或負債被出售、轉讓、授權、租賃或交換，而不考慮該實體是否擬如此行事；或
- (b) 產生於合約或其他合法權利，而不考慮該等權利是否可轉讓或可自實體或其他權利及責任分離。

分配購買價影響目標集團的業績，因為有限壽命的無形資產被攤銷，而無限壽命的無形資產(包括商譽)不被攤銷及可能導致根據對商譽及有限壽命的無形資產分配的攤銷費用不同。

根據獨立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於二零一六年購買價分配中並無確認可識別資產。

(c) 合併

廣廈醫療成立非盈利醫院

廣廈集團(Oriental Ally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收購的一家附屬公司)獲得三家非盈利醫院金華醫院、東陽廣福醫院及永康醫院(統稱「非盈利醫院」)。根據相關中國規定及法規，非盈

利醫院創始人不享有醫院股息。廣廈醫療已與金華醫院訂立協議，據此，目標集團已獲得合約權利於特定期間提供金華醫院管理服務，且有權於期限內收取績效管理費。

目標集團已行使重大判斷以確定目標集團是否對非盈利醫院擁有控制權。在行使該判斷時，集團考慮非盈利醫院的宗旨及初衷、相關活動及對該等活動作出決定的方式、目標集團權利是否賦予現時能力指導相關活動、其他方作為內部規管機構可行使的權利是否實質存在、目標集團是否因參與非盈利醫院而承擔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及目標集團是否有能力使用其對非盈利醫院的權力影響目標集團回報的金額。

評估後，管理層得出結論，目標集團對內部規管機構並無單邊決策權力以指導非盈利醫院的相關活動，致使目標集團控制且因此並無合併非盈利醫院。取而代之，協議被視為管理合約以產生管理服務收入。

5 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淨額	—	—	—
添置	—	—	—
攤銷	—	—	—
	<u>—</u>	<u>—</u>	<u>—</u>
年末淨額	<u>—</u>	<u>—</u>	<u>—</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	—
累計攤銷	—	—	—
	<u>—</u>	<u>—</u>	<u>—</u>
淨額	<u>—</u>	<u>—</u>	<u>—</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淨額	—	—	—
添置	—	69	69
業務合併(附註21)	599,550	—	599,550
攤銷	—	(2)	(2)
	<u>—</u>	<u>(2)</u>	<u>(2)</u>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年末淨額	<u>599,550</u>	<u>67</u>	<u>599,61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99,550	69	599,619
累計攤銷	—	(2)	(2)
淨額	<u>599,550</u>	<u>67</u>	<u>599,617</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淨額	599,550	67	599,617
攤銷	—	(14)	(14)
年末淨額	<u>599,550</u>	<u>53</u>	<u>599,60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99,550	69	599,619
累計攤銷	—	(16)	(16)
淨額	<u>599,550</u>	<u>53</u>	<u>599,603</u>

(a) 商譽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六年收購廣廈醫療產生商譽人民幣599,550,000元(附註21)。廣廈醫療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醫院管理服務。

管理層審核各經營分部的業務表現。商譽由管理層按經營分部級別進行監控。

以下為經營分部商譽分配的概要：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u>—</u>	<u>599,550</u>	<u>—</u>	<u>599,55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u>599,550</u>	<u>—</u>	<u>—</u>	<u>599,550</u>

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結果釐定。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對於有大額商譽的醫院管理服務分部，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減少出售成本計算法中所用主要假設、長期增長率及折現率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複合增長率%)	23.98%	19.42%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	4.91%	5.18%
擴張成本總額(人民幣千元)	9,102	9,189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除稅後折現率	13.50%	13.50%
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814,547	857,707

該等假設乃用於分析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平均收益複合增長率為八年預測期間，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為於八年預測期間的平均百分比，乃基於現時邊際水平，並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未來勞動力價格上漲，而管理層預期將無法通過漲價將之轉嫁予客戶。

八年期間擴張成本指為未來經營聘用更醫療相關人員所用預期現金成本，乃基於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對磋商中潛在合約的預期。

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後並反映與醫院管理服務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下表載列商譽減值測試中所用各年末八年預測期間各項主要假設及該等假設的平衡點：

	截至二零一六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假設	盈虧平衡點	主要假設	盈虧平衡點
收益複合增長率百分比	23.98%	23.68%	19.42%	18.85%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	4.91%	6.15%	5.18%	7.76%
除稅後折現率百分比	13.50%	13.67%	13.50%	13.90%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支出。

6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收取／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即期			
— 貿易性質			
金華醫院	—	—	39,956
— 其他(非貿易性質)			
金華醫院(a)	—	102,957	22,224
東陽廣福醫院(a)	—	119,029	37,356
	—	221,986	99,536

(a) 於二零一七年，廣廈醫療有銀行借款人民幣170,000,000元，利率為6%，並隨後分別將無抵押貸款結餘人民幣141,000,000元及人民幣29,000,000元發放予金華醫院及東陽廣福醫院，利率為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華醫院及東陽廣福醫院已還清無抵押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相關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東款項			
— 其他(非貿易性質)	—	11,264	4,079
	<u>—</u>	<u>11,264</u>	<u>4,079</u>

該款項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6)	—	221,986	99,53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9)	—	9,569	4,213
	<u>—</u>	<u>231,555</u>	<u>103,828</u>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企業所得稅之外的應付稅項)	—	223,244	66,373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1,264	4,079
	<u>—</u>	<u>234,508</u>	<u>70,452</u>

8 遞延所得稅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財務狀況表所示結餘（經適當抵銷後）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 12 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將於 12 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99	—
	<u>—</u>	<u>1,299</u>	<u>—</u>
	<u>—</u>	<u>1,299</u>	<u>—</u>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經計及於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計入損益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計入損益	1,29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299</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99
計入損益	(1,2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可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稅項虧損的尚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	9,569	4,213

目標集團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目標集團的銀行現金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8,930	1,599
人民幣	—	639	2,614
	—	9,569	4,213

10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法定 註冊成立時普通股 (a)	50,000	50,000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普通股等額 面值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1	6.52

- (a)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目標公司的1股普通股由初始認購人按1.00美元的代價轉讓予Hony Capital Fund VIII。

11 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股東出資(a)	598,3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8,31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98,3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8,314

(a) 股東出資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Hony Capital Fund VIII作為出資向目標公司支付92,126,000美元。

12 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浙江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款項	—	219,173	64,173
應付稅項(企業所得稅除外)	—	—	2,736
有關收購的應計專業服務費	—	—	2,180
有關收購的應付專業服務費	—	4,000	—
其他	—	71	20
	—	223,244	69,109

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期限較短，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管理服務費用	—	—	37,69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訂立了一份50年的醫院管理協議，涵蓋期間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金華醫院管理協議，廣廈醫療同意為金華醫院提供公司諮詢及管理服務，金華醫院同意支付廣廈醫療管理服務費用。

詳細服務內容和定價在單獨的醫院管理協議(「醫院管理協議」)中議定並生效，該協議每三年簽署一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簽署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的醫院管理協議，並根據醫院管理協議中的預設公式收取管理費用。

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對於醫院管理服務，僅有一名客戶(即金華醫院)對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的收入作出了貢獻。

1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包括銷售成本及管理開支，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的專業服務費用	—	2,233	2,467
僱員福利開支	—	787	1,171
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	—	7	286
其他交易稅項	—	—	272
諮詢費用	—	352	126
攤銷	—	2	14
其他開支	—	7	139
	—	3,388	4,475

15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	727	1,066
其他	—	60	105
	<u>—</u>	<u>787</u>	<u>1,171</u>

僱員福利開支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下列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成本	<u>—</u>	<u>787</u>	<u>1,171</u>

目標集團於中國的僱員應參與履行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責任。目標集團須按相關地方政府機構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提供福利資金。目標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中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載列於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	395	579
其他	—	47	84
	<u>—</u>	<u>442</u>	<u>663</u>

於往績記錄期薪酬在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如下：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5	5

16 財務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1	215
向關聯方貸款的利息收入(a)	—	—	6,0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	1,587	145
	—	1,588	6,415
財務開支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a)	—	—	(6,055)
	—	—	(6,055)
財務收入－淨額	—	1,588	360

(a) 向關聯方貸款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的主要相關條款披露於附註6(a)。

1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7,132
－遞延所得稅(抵免)／支出(附註8)	—	(1,299)	1,299
	—	(1,299)	8,431

目標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中國(目標集團主要經營地點)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	(1,800)	33,579
按25%的稅率計算	—	(450)	8,395
毋須繳納所得稅的虧損	—	162	36
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1,011)	—
所得稅開支	—	(1,299)	8,431

(a) 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目標公司乃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一四年)》註冊成立為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因此獲豁免納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廈醫療的所得稅稅率為25%。

(d) 預扣稅

基於按廈醫療股息匯出計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成臻於可見未來的預扣稅稅率為10%。

1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9 附屬公司

(a)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記賬，即支付代價的公平值。

(b) 重大限制

在中國持有的現金和短期存款受當地外匯管制規定的限制。這些條例規定限制有關國家輸出資本(通過正常股息輸出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中受此限制的資產賬面值為1,599,000美元(二零一六年：8,930,000美元)。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下面載列對目標集團屬重要而具有非控制權益的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資產負債表摘要

	廣廈醫療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223,924	102,229
負債	(223,244)	(76,241)
流動資產淨值	680	25,988
非流動		
資產	66	52
負債	—	—
非流動資產淨值	66	52
資產淨值	746	26,040

收益表摘要

	廣廈醫療	
	自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37,694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153)	33,726
所得稅開支	1,299	(8,431)
期內/年內利潤	146	25,295
其他全面收益	—	—
全面收益總額	<u>146</u>	<u>25,295</u>

現金流量摘要

	廣廈醫療	
	自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3)	(1,99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32	165,02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161,054)
現金增加淨額	<u>639</u>	<u>1,975</u>

20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	(1,800)	33,579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5)	—	2	14
— 利息收入	—	(1)	(215)
— 外匯收益	—	(1,587)	(145)
營運資金變動：			
— 其他應收款項	—	7,120	(79)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39,956)
— 其他應付款項	—	(7,049)	86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	(3,315)	(5,937)

(b) 淨債務對賬

本節載列對所示各個期間淨債務及淨債務變動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569	4,213
一年內應付第三方的金額	—	(219,173)	(64,173)
一年內應付關聯方的金額	—	(11,264)	(4,079)
淨債務	—	(220,868)	(64,039)
現金	—	9,569	4,213
無債務利率總額	—	(230,437)	(68,252)
新債務	—	(220,868)	(64,039)

	其他資產 現金 人民幣千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應付第三方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應付股東 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 債務淨額	—	—	—	—
現金流量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	—	—	—
現金流量	7,982	7,120	(11,264)	3,838
外匯調整	1,587	—	—	1,587
其他非現金變動 (i)	—	(226,293)	—	(226,29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9,569	(219,173)	(11,264)	(220,868)
現金流量	(5,501)	155,000	7,185	156,684
外匯調整	145	—	—	1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4,213	(64,173)	(4,079)	(64,039)

- (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廣廈醫療應付廣廈集團款項的結餘為人民幣226,293,000元。
- (ii) 除上述對所各個期間淨債務變動的分析外，廣廈醫療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7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期間全額償還借款及相關利息開支人民幣6,055,000元。

2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成臻以人民幣600,000,000元的代價向當時的控股股東廣廈集團收購廣廈醫療75%的股權，自此取得對廣廈醫療的控制權。

由於進行收購，目標集團預期將擴大其在醫院管理行業的體量。收購產生的商譽人民幣599,550,000元歸因於廣廈醫療於醫院管理服務行業的日後潛在盈利能力。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可就所得稅目的進行扣減。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就廣廈醫療支付的代價、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值、所承擔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購買代價	
一成臻已付現金	600,000
總代價	<u>600,000</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	
應收關聯方款項	223,773
其他應收款項	7,1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u>(230,293)</u>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600
非控股權益	(150)
商譽(附註5)	<u>599,550</u>

22 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不可撤銷資本承擔或經營租賃承擔。

23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其他方如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目標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董事認為，與目標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均為關聯方：

名稱	與目標集團的關係
金華醫院	廣廈醫療若干重要管理人員或董事是金華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東陽廣福醫院	廣廈醫療若干員工或董事是東陽廣福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永康醫院	廣廈醫療若干員工或董事是永康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之前廣廈醫療的當時控股股東

- (i) 如附註4(d)所述，廣廈醫療在釐定廣廈醫療是否擁有對非營利性醫院時已作出重要判斷。經評估，管理層得出結論，廣廈醫療並沒有取得內部管治機構的單方面決策權來指導非營利性醫院的相關活動，因此廣廈醫療並無控制非營利性醫院，故並未將其綜合列賬。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目標集團與其關聯方間進行了下列重大交易。目標公司的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目標集團和各自關聯方之間磋商的條款進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i) 管理服務費用			
— 金華醫院(附註13)	—	—	37,694
(ii) 計息			
—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附註a)	—	—	(170,000)
— 來自關聯方的還款	—	—	170,000
(iii) 利息收入(附註b)	—	—	6,055
(iv) 向關聯方提供最高金額的擔保(附註c)	—	—	550,000
(v) 向關聯方提供最高金額的質押(附註c)	—	—	412,500

附註a：關聯方包括金華醫院及東陽廣福醫院。

附註b：利息收入與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有關，按年利率6%計息。

附註c：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華醫院的銀行借款人民幣360,000,000元由廣廈醫療擔保，成臻也以其在廣廈醫療的股權作為質押。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披露於附註6。

24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概無未償重大或然負債。

25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目標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目標公司概無訂立與目標集團業務有關且目標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末或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26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無日後事項須予以披露。

III · 廣廈醫療的附加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成為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之前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的財務資料。

廣廈醫療資產負債表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7,120	7,12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	—	223,7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
流動資產總值		<u>7,130</u>	<u>230,893</u>
資產總值		<u>7,130</u>	<u>230,893</u>
權益			
廣廈醫療擁有人應佔權益			
實繳資本	4	80,000	88,880
儲備	5	(52,830)	(48,230)
累計虧損		(36,048)	(40,050)
權益總額		<u>(8,878)</u>	<u>600</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3	16,007	—
其他應付款項	6	1	230,293
流動負債總額		<u>16,008</u>	<u>230,293</u>
負債總額		<u>16,008</u>	<u>230,29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130</u>	<u>230,893</u>

廣廈醫療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收益成本		—	—
毛利		—	—
行政開支	7	(40)	(4,002)
其他虧損	8	(36,007)	—
除所得稅前虧損		(36,047)	(4,002)
所得稅開支		—	—
年／期內虧損		(36,047)	(4,002)
其他全面收入		—	—
全面虧損總額		<u>(36,047)</u>	<u>(4,002)</u>
廣廈醫療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36,047)</u>	<u>(4,002)</u>

廣廈醫療權益變動表

	附註	廣廈醫療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 結餘		80,000	(52,830)	(1)	27,169
全面收入一年內虧損		—	—	(36,047)	(36,0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結餘		<u>80,000</u>	<u>(52,830)</u>	<u>(36,048)</u>	<u>(8,878)</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 結餘		<u>80,000</u>	<u>(52,830)</u>	<u>(36,048)</u>	<u>(8,878)</u>
全面收入一期內虧損		—	—	(4,002)	(4,002)
資本投入	4	8,880	—	—	8,880
股東出資	5	—	4,600	—	4,600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的結餘(收購日)		<u>88,880</u>	<u>(48,230)</u>	<u>(40,050)</u>	<u>600</u>

廣廈醫療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9	(40)	(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0)</u>	<u>(3)</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貸款予關聯方		—	(223,77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u>	<u>(223,773)</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股東出資		—	4,600
股東注資	4	—	8,880
向關聯方還款		—	(16,007)
向關聯方貸款		—	226,29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u>	<u>223,766</u>
現金減少淨額		<u>(40)</u>	<u>(10)</u>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0</u>	<u>10</u>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u>	<u>—</u>

1 一般資料

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廣廈醫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廣廈醫療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中國杭州市西湖區玉古路166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止四個月，廣廈醫療主要從事醫院創始人權利的持有及管理諮詢服務的建立準備工作。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成臻有限公司(「成臻」)，一家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Oriental Ally」或「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600,000,000元收購廣廈醫療75%的股權。完成此次收購後，廣廈醫療已被成臻所控制。

2 編製基準

廣廈醫療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第II節附註2所呈列目標集團的會計政策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這些政策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貫徹運用。

3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收取／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 其他(非貿易性質)	—	104,744
金華醫院	—	119,029
		<hr/>
東陽廣福醫院	—	223,773
		<hr/>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概無相關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其他(非貿易性質)		
永康醫院	16,007	—
	<u>16,007</u>	<u>—</u>

該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 實繳資本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0,000
資本投入(a)	<u>8,880</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	<u>88,880</u>

(a)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廣廈醫療收到來自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資本投入人民幣8,880,000元。

5 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u>(52,83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2,830)</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2,830)
股東出資(a)	<u>4,600</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	<u>(48,230)</u>

(a) 股東出資

二零一六年四月，廣廈醫療以代價人民幣3,600,000元將金華醫院的6%創始人權利轉讓予杭州鈴藍實業有限公司，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

二零一六年三月，廣廈醫療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元將東陽廣福醫院的20%創始人權利轉讓予杭州鈴藍實業有限公司。

6 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浙江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款項	—	226,293
其他應付款項	1	4,000
	<u>1</u>	<u>230,293</u>

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內到期，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準備的專業費用	—	4,000
其他開支	40	2
	<u>40</u>	<u>4,002</u>

8 其他虧損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向非營利性醫院出資	36,007	—

9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36,047)	(4,002)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00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007	—
— 其他應付款項	—	3,999
經營所用現金	(40)	(3)

(b) 債務淨額對賬

	融資活動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資產現金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應付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應付 第三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 債務淨額	50	(16,007)	—	50
現金流量	(40)	—	—	(16,0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10	(16,007)	—	(15,997)
現金流量	(10)	16,007	(226,293)	(210,296)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的 債務淨額	—	—	(226,293)	(226,293)

10 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並無重大不可撤銷資本承擔或經營租賃承擔。

11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各方如於控股股東家庭中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主要管理層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執行董事認為，與廣廈醫療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均為關聯方：

名稱	與廣廈醫療的關係
金華醫院	廣廈醫療的若干董事是金華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東陽廣福醫院	廣廈醫療的若干董事是東陽廣福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永康醫院	廣廈醫療的若干董事是永康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Hangzhou Linglan Co., Ltd	Hangzhou Linglan Co., Ltd的若干董事是金華醫院及東陽廣福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Guangsha Holding Group Ltd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之前廣廈醫療的控股股東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八日 (收購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向 Hangzhou Linglan Co., Ltd 轉讓 金華醫院及東陽廣福醫院的創始人權利	—	4,600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內到期，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與關聯方的結餘披露於附註3。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主要管理層與廣廈醫療簽訂合約並成為廣廈醫療的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主要管理層薪酬顯然屬微不足道。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概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薪酬。

12 或然事項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廣廈醫療概無未償重大或然負債。

1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概無董事酬金已支付。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廣廈醫療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廣廈醫療概無訂立與廣廈醫療業務有關且廣廈醫療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日)期間的年末或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4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並無期後事項需予披露。

IV.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報告日期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目標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股息或作出分派。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文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集團的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以下文所載附註為基準編製，以說明收購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 100% 股權(「收購事項」)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編製本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假定收購事項已完成情況下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章節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B.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擴大集團的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的 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標集團的 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83	—	—	—	18,383
無形資產	1,059,402	599,603	316,499	—	1,975,50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83,506	—	—	—	483,50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61,291	599,603	316,499	—	2,477,393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96	—	—	—	17,39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0,202	79	—	—	80,2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45,840	99,536	—	—	145,3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787	4,213	—	—	265,000
流動資產總值	404,225	103,828	—	—	508,053
資產總值	1,965,516	703,431	316,499	—	2,985,44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633	—	173,200	—	208,833
借款	214,618	—	—	—	214,6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11	—	—	—	3,3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3,562	—	173,200	—	426,762
流動負債					
借款	23,846	—	—	—	23,84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662	69,109	—	—	182,771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86	4,079	—	—	7,2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630,000	—	630,000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	—	—	233,517	233,517
即期所得稅負債	9,135	7,132	—	—	16,267
流動負債總額	149,829	80,320	630,000	233,517	1,093,666
負債總額	403,391	80,320	803,200	233,517	1,520,428
資產/(負債)淨額	1,562,125	623,111	(486,701)	(233,517)	1,465,018

C.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有關結餘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公佈的年報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2. 有關結餘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3.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目標公司的100%股權，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透過目標公司將間接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權，而弘毅康壽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弘毅康壽」)持有的餘下的25%股權(「餘下權益」)將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版「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會計法按公平值於經擴大集團入賬。

有關調整指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調整及商譽約人民幣223,249,000元，即所轉讓代價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部分。

		人民幣千元
代價		
本公司向賣方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a)	630,000
總代價		630,000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淨資產賬面值		623,111
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	(b)	599,55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可識別淨資產賬面值		23,561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估值調整	(c)	
— 管理合同		692,800
減：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173,200)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543,161
非控股權益	(d)	136,410
收購事項待確認的商譽		<u>223,249</u>

- (a) 根據本公司與Hony Capital Fund VIII (Cayman), L.P. (「賣方」)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630,000,000元。根據購股協議及受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規限，於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本公司向賣方(或可能提名作為賣方的該等人士)以發行本金總額為773,879,717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支付代價。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六年四月收購廣廈醫療有關，其並非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
- (c) 本公司董事已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的與本次收購事項分配價格有關的估值報告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估值調整乃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減去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而計算得出。
- (d) 經擴大集團以按比例應佔廣廈醫療可識別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確認非控股權益。
- (e)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有關無形資產的調整明細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管理合同	692,800
將自收購事項確認的商譽	223,249
減：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的賬面值	<u>(599,550)</u>
	<u>316,499</u>

- (f)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用於釐定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於完成日期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將用於釐定收購事項產生商譽的實際金額。實際金額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之間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 (g) 截至本通函日期，本公司董事並未進行有關商譽的任何減值評估。本公司董事將

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為主要假設，以於日後評估商譽。

4. 根據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承諾函(「承諾函」)，本公司授予弘毅康壽一項認沽期權，以出售及本公司承諾以不低於按協定公式計算的代價收購餘下權益。弘毅康壽可於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起至承諾函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日期的第三周年當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認沽期權。

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後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認沽期權的贖回金額現值為人民幣233,517,000元。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認沽期權的贖回金額現值可能與收購事項日期的認沽期權的贖回金額現值不同。實際金額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贖回金額現值之間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5. 並無對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及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羅兵咸永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

致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董事就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及 Oriental Ally Holding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完成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就 貴公司建議收購目標集團(「收購事項」)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刊發的通函第 III-1 至 III-5 頁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第 III-1 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在此過程中，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上述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已公佈)。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4.29 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 7 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 7 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本所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乃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及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制度，包括將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文件記錄政策和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由本所先前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本所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期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本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所載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鑑證業務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及執行有關程序，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概無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本所也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通函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用途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本所概不保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事項的實際結果與所呈列者相同。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妥當編製作報告的合理鑑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標準是否為呈列該事件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提供合理依據，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已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的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公司的性質、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所相信，本所獲取的證據屬充分適當，為發表意見提供了依據。

意見

本所認為：

- (a) 貴公司董事已按所列基準妥當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乃屬適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間」)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應連同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概覽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創立及管理金華醫院的廣廈醫療的75%股本。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的關係受醫院管理意向書及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均於二零一七年訂立)規管，據此，廣廈醫療須向金華醫院提供諮詢及管理服務，直至二零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50年，而具體條款(包括付款條款及服務範圍)載於訂約方每三年訂立的醫院管理協議及受其規管。

業務回顧及前景

預期目標集團將繼續擴展其醫院管理服務。具體而言，目標集團將繼續透過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及透過於二零一八年底與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各自訂立醫院管理協議向彼等提供醫院管理服務。金華醫院發展為三級乙等專科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專治腫瘤及癌症，位於浙江省金華市。

財務摘要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主要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37,694
除稅前(純損)/純利	—	(1,800)	33,579
除稅後(純損)/純利	—	(501)	25,148
加回：一次性開支*	—	—	1,635
經調整除稅後(純損)/純利	—	(501)	26,783
股東應佔經調整(純損)/純利	—	(537)	20,050

* 一次性開支指就建議收購事項向核數師支付的專業服務費。

業績

目標集團於目標公司註冊成立日期(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期間並無業務活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零營業額及除稅前純損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包括行政開支及財務收入。行政開支人民幣2.6百萬元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收購廣廈醫療的專業服務費(「廣廈醫療收購事項」、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以及其他開支。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目標集團於廣廈醫療於二零一七年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後開始產生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7.7百萬元，包括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收取的管理服務費。為提供管理服務，目標集團於期內就聘用人才產生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分別錄得毛損人民幣0.8百萬元及毛利人民幣36.3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錄得的毛利主要歸因於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純利為人民幣33.6百萬元，主要由提供管理服務產生總收益人民幣37.7百萬元。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約人民幣3.0百萬元，乃由於向金華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而致使公用事業及辦公開支(包括員工培訓及會議開支)增加。

財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6.4百萬元，主要由於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及東陽醫院借貸的貸款利息收入而產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財務開支人民幣6.1百萬元，是因銀行借款利息開支而產生。

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人民幣25.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的管理費被財務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所抵銷。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832.5百萬元，由以下各項組成：(i)因廣廈醫療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人民幣599.6百萬元，代表廣廈醫療的醫院管理服務業務於未來的潛在盈利能力；(ii)應收金華醫院及東陽醫院款項人民幣222.0百萬元；(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9.6百萬元；及(iv)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3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234.5百萬元，主要由以下各項組成：(i)應付浙江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人民幣219.2百萬元；及(ii)廣廈醫療收購事項的應計專業服務費人民幣4.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總資產減少人民幣129.1百萬元至人民幣703.4百萬元，主要因應收金華醫院及東陽醫院的結餘款項減少而產生。目標集團的總負債減少人民幣154.2百萬元至人民幣80.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付浙江廣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款項減少人民幣155.0百萬元而產生。

結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並非完成的條件。然而，本公司預期應收關聯方款項不屬貿易性質，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將於完成前結清。屬貿易性質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即管理服務費)將根據有關醫院管理協議項下的付款條款結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分別錄得總負債人民幣234.5百萬元及人民幣8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0百萬元及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3.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8.9百萬元以美元計值而人民幣0.6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6百萬元以美元計值而人民幣2.6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

於回顧期，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息計息。該銀行借款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應付關聯方及第三方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除以總權益計算)分別為37%及10%。

財資政策

於回顧期間，目標集團並無具體財資政策。

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控股公司已向一家銀行質押其於廣廈醫療的繳足股權，作為授予金華醫院最高款項為人民幣412.5百萬元的若干貸款的抵押。除上文披露者，於回顧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目標集團概無任何資產質押。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廣廈醫療收購事項外，目標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承擔

於回顧期間，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除上文所述者外，目標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國，而其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外幣波動對目標集團的影響甚微。

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用於對沖目的的金融工具。目標集團將經常審查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未來將於必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不可撤銷資本承擔或經營租賃承擔。目標集團預期將於短期內投資於其管理團隊，為來年招聘新人才，主要由目標集團的內部資金來源提供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分別僱用合共約十名及十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分別錄得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由以下各項組成：(1)工資、薪金及花紅以及(2)其他開支。

目標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責任的成員。目標集團須按相關地方政府機構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提供福利資金。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目標集團被要求向計劃作出指定供款。目標集團的人員聘用及晉升主要基於個人優勢、相關經驗、所從事職位的發展潛力及表現而定。人員聘用及福利政策參照市場標準制定，具有競爭力並與員工表現掛鉤。

以下為第 V-1 至 V-23 頁所載本公司的估值顧問 *Duff & Phelps China* 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此致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知春路 6 號
錦秋國際大廈 B 座 1602 室
郵編：100088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參考編號：82232

敬啟者：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全部股權的市場價值的估值報告

根據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或「客戶」）與 D&P China (HK) Limited（「Duff & Phelps China」）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的委聘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委聘協議」）的條款、條件及目的，吾等對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Oriental Ally」或「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的全部股權按控股基準計算的市場價值進行分析（「估值」）。吾等獲悉 貴公司擬收購上述權益，而估值乃根據相關假設及由 貴公司及目標公司管理層（統稱「管理層」）提供的資料而編製。

吾等明白， 貴公司將採用本函件，作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公開披露之用。概無第三方有權依賴本函件，而任何第三方接獲或管有本函件亦不會產生任何明確或隱含的第三方實益權利。

本函件指出所評值資產、列明工作範圍、陳述估值基準、訂明主要輸入數據及假設、解釋所採用估值方法及呈列吾等的估值結論。於編製本函件時，吾等旨在大致遵守國際評估準則（「國際評估準則」）建議的報告規定。本函件所載之討論之深度乃針對客戶需要及用作下文所述擬定用途。與此等事宜有關的支持文件已保留在吾等的工作文件內。

估值目的

客戶擬收購 Oriental Ally 全部股權。經客戶批准及誠如委聘協議所訂明，在達致吾等有關目標公司的股權市場價值的意見時，吾等依賴管理層所提供營運及財務資料的完整性及準確性。倘任何該等假設或事實有變，吾等的市場價值結論則會出現不同結果。

估值的擬定用途乃以遵守上市規則為基礎。最終交易(如發生)及相應收購價將為交易各方磋商的結果。貴公司須對釐定收購目標公司協定收購價負全責。吾等分析的結果不應被詮釋為公平意見、償付能力意見或投資建議。不應使用吾等的估值報告作擬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亦不應由第三方使用。該等第三方應對財務預測及相關假設自行展開調查及進行獨立評估。

估值準則及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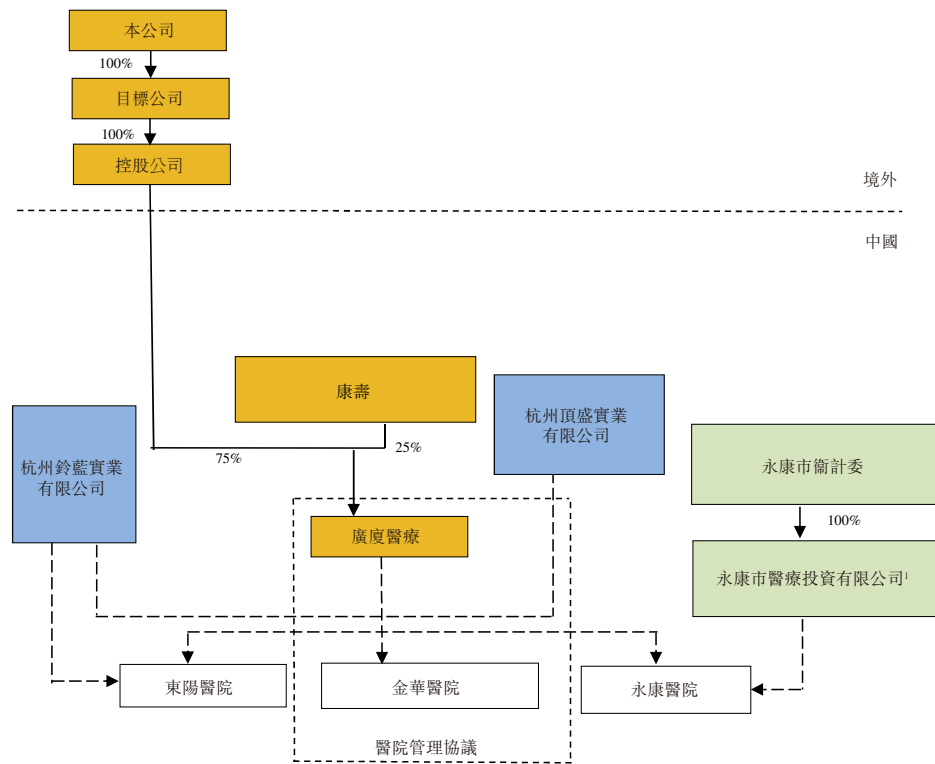
估值以市場價值為基礎編製。市場價值被界定為經適當營銷後，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的情況下，於估值日期在公平原則交易中交換資產或負債的估計金額。

業務企業價值就本評值被界定為投資資本總額(即相當於結合所有計息債務、股東貸款及股東權益)。另外，業務企業價值相當於給合持續經營業務的所有有形資產(樓宇、機械及設備)、長期投資、經營營運資金淨額及無形資產。股權相當於業務企業價值減計息債務。

目標公司的描述

目標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估值日期，目標公司直接擁有成臻有限公司(「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本，而控股公司則擁有浙江廣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廣廈醫療」)75%的股本。廣廈醫療為浙江金華廣福腫瘤醫院(「金華醫院」)、東陽廣福醫院(「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永康醫院」)三家醫院(「該等醫院」)各自的創辦人之一，並已分別繳納該等醫院80%、80%及65%的啟動資本。於估值日期，廣廈醫療根據醫院管理協議管理金華醫院。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以總代價人民幣600百萬元收購廣廈醫療的75%股本。

重組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呈列如下：



附註：

1. 該實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正在設立過程中。

金華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是一家為提供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三級乙等綜合醫院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專治腫瘤及癌症。

東陽醫院位於浙江省金華市東陽，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全面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醫院(為當地居民的醫療服務中心)並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

永康醫院位於浙江省永康市，是一家為提供治療常見病、多發病和慢性病的綜合醫療服務而建造及發展的二級乙等醫院(為重點醫學治療的區域醫療平台)並登記為事業單位。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以及該等醫院之間的關係由醫院管理協議規管。截至估值日期，廣廈醫療已與金華醫院訂立管理協議(「金華醫院管理協議」)。

金華醫院為一間非盈利醫院。醫院管理協議旨在透過廣廈醫療提供的專業管理服務，(i)提高醫護人員的能力；(ii)減少藥物、醫療器械及用品的獲取成本；(iii)提高醫院管理績效；及(iv)改善金華醫院的社會及品牌形象，從而提高金華醫院的經濟利益及醫療服務能力。

金華醫院管理協議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其中包括)訂立一份50年的醫院管理協議，涵蓋期間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金華醫院管理協議，廣廈醫療同意為金華醫院提供公司諮詢及管理服務，而金華醫院同意支付廣廈醫療管理服務費用。

金華醫院管理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期限**：50年(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管理服務範圍**：廣廈醫療向金華醫院提供有關公司管理及諮詢服務的諮詢及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廣廈醫療收取(i)金華醫院年度收益及(ii)目標表現指標的百分比作為管理服務費。目標表現指標由訂約方每年確認，包括門診及住院人次、金華醫院各供應商的滿意率及醫務人員對金華醫院及廣廈醫療所提供服務的滿意率。
- **金華醫院的財務資料**：金華醫院須提交其年度資產負債表、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
- **排他性**：未經廣廈醫療事先書面批准，金華醫院不得聘用任何第三方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或支援，或與任何第三方建立任何類似安排。

審閱目標公司及廣廈醫療的合併財務報表

吾等已審閱由管理層提供 Oriental Ally 及廣廈醫療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對該等報表未經進一步驗證。

Oriental Ally 及廣廈醫療的歷史財務概要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指明	Oriental Ally		廣廈醫療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 (附註3)	二零一七年 財政年度
收益	0	37,694	0	37,694
除稅前純利／純損	-1,800	33,579	-1,153	33,726
除稅後純利／純損(附註1)	-501	25,148	146	25,295
加回：一次性開支(附註2)	0	1,635	0	1,635
除稅後經調整純利／純損	-501	26,783	146	26,930
總資產	832,471	703,431	223,990	102,281
資產淨值	597,963	623,111	746	26,040

資料來源：管理層

附註：

1. 廣廈醫療的除稅後純利／純損乃根據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附錄II-39)。
2. 一次性開支指就建議收購事項向核數師支付的專業服務費。
3. 收益、除稅前純利／純損以及除稅後純利／純損乃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先前收購日期)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間接擁有廣廈醫療的75%股本。目標集團於目標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業務活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零營業額及除稅前純損約人民幣1.8百萬元，包括收益成本、行政開支及財務收入。行政開支人民幣2.6百萬元包括收購廣廈醫療(「廣廈醫療收購事項」)的專業服務費、攤銷及其他開支。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包括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唯一非流動資產為其於廣廈醫療的75%股本投資，達人民幣599.6百萬元，而目標公司及廣廈醫療的大部分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為應付／應收關連方款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目標集團產生收益人民幣37.69百萬元，即向金華醫院收取的管理費。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收益成本及經營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3.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目標集團錄得除息稅前盈利人民幣33.22百萬元及純利人民幣25.15百萬元。

經濟前景

有關業務或業務權益的合理評價必須考慮國民經濟的當前及預期經濟狀況。所審閱以評估國民經濟整體狀況的主要變量包括國內生產總值(GDP)、匯率及通脹率的當前水平及變動。中國國民經濟概覽對於編製本前景尤關重要。以下經濟討論乃摘錄自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的經濟學人智庫(「EIU」)。

中國

EIU預測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將於二零一八年由本年度估計的6.8%顯著削弱至5.8%。此將反映當局致力對抗近年出現債務積壓而收緊信貸政策的不懈努力。EIU預期放緩將集中於投資，即國內生產總值中最依重信貸的部分。此將特別反映高槓桿物業分類的活動減少。即使收緊信貸狀況將主要影響經濟表現，例如房屋消費，其影響甚為廣泛。

EIU預期消費者物價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按平均2.4%每年遞增。二零一八年的通脹步伐將較二零一七年的低位加快2%，食品領價格的加幅已超出水平。儘管如此，貨幣政策收緊及經濟增長放緩將抑壓價格上行壓力。二零一九年的溫和經濟復甦及預測期間後期的信貸政策放寬將提高消費者物價通脹。

干預很可能成為近期匯率政策的特色。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中央銀行)已採取措施邁向更靈活的匯率制度，特別是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表示其會參考一籃子貨幣管理人民幣價值。然而，實際上，人民銀行繼續將優先處理穩定人民幣。美元匯率主要出於對限制資金流出的欲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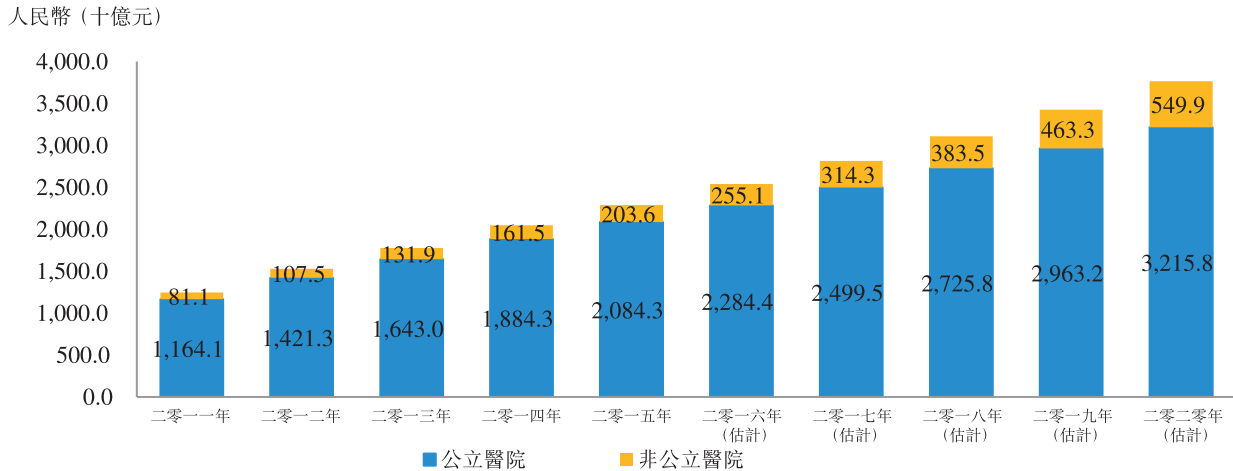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以下章節摘錄自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刊發的「行業概覽」。

中國醫院市場

中國的醫療服務供應者可分為三類：醫院、基層醫療衛生機構(如社區衛生服務中心等)及其他醫療衛生機構(如疾病控制中心及預防特殊疾病的機構)。醫院在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發揮著最主要的作用，二零一五年，醫院門診量佔總門診量的近40.1%、醫院住院量佔總住院量逾76.4%。二零一五年，中國醫療服務供應者產生收益達人民幣29,538億元，其中醫院佔人民幣22,879億元或77.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醫院的整體收入由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2,451億元增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2,87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4%，並預計將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37,65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估計)醫院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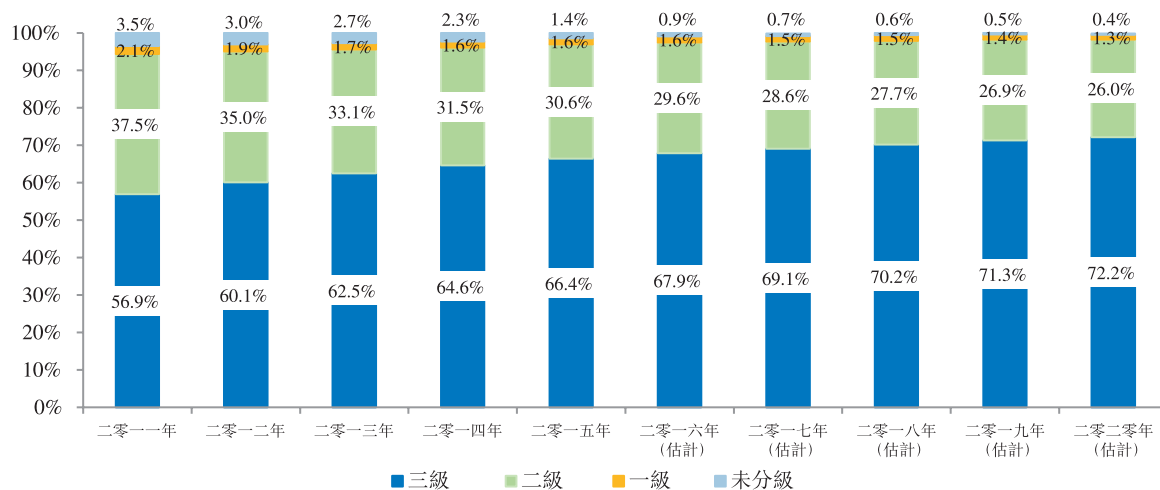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衛計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關於醫院總數，截至二零一五年底中國有27,587家醫院。中國的醫院主要分為公立醫院及非公立醫院。就醫院級別而言，中國的醫院分類為一級醫院、二級醫院及三級醫院，而三級為最高評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二級及三級是中國政府授權的醫院分類，乃按醫學專業、醫院醫療員工、工作效率及臨床技能等若干標準確定。根據相同資料來源，擁有二級及三級同等規模的醫院指具有與二級及三級醫院同等規模及服務質量水平但因中國醫院等級評估程序複雜而未獲中國政府評級的醫院。

三級公立醫院佔中國公立醫院市場的最大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收入計，三級公立醫院的市場份額在所有中國公立醫院中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由56.9%增至66.4%，預計日後會進一步增長。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估計)各級公立醫院的市場份額



儘管非公立醫院總數於二零一五年底已超過公立醫院總數，但三級醫院總數大幅少於公立醫院總數，表明中國的醫院行業仍以公立醫院主導，二零一五年，公立醫院總收入達人民幣20,843億元，同期非公立醫院總收入達到人民幣2,036億元。目前來看，儘管與公立醫院相比，非公立醫院的市場規模還比較小，但非公立醫院在未來會在醫療服務業中扮演越來越重要的角色。下表載列二零一五年的中國醫院數目情況。

級別	公立醫院	非公立醫院	總計
一級	3,254	5,505	8,759
二級	6,116	1,378	7,494
三級	1,972	151	2,123
未分級	1,727	7,484	9,211
總計	13,069	14,518	27,5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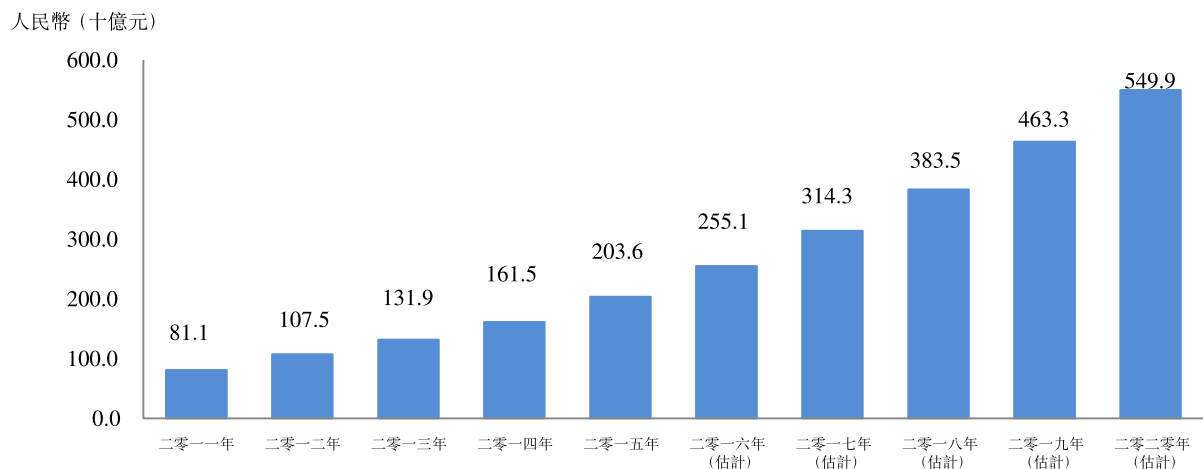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中國非公立醫院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政府鼓勵政策的刺激下，非公立醫院的數量迅速增長，非公立醫院的數量從二零一一年年底的8,440家增長到了二零一五年年底的14,518家，複合年增長率為14.5%。同期，公立醫院數目從13,539家減少至13,069家。此外，非公立醫院的收入從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811億元增長到了二零一五年的人人民幣2,03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5.9%。同時期，公立醫院的收入從人民幣11,641億元增加到人民幣20,84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5.7%。非公立醫院在醫療服務行業正發揮日益重要的作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非公立醫院是中國醫療服務行業中增長最快的一環，而且這種快速增長的走勢在未來五年仍會持續。

雖然近年來非公立醫院市場保持迅速增長趨勢，但仍然處於發展初期。儘管非公立醫院的數量於二零一五年底已超過公立醫院的數量，但是非公立醫院的總收入不到公立醫院的十分之一，這表明中國非公立醫院依然不能擺脫收入偏低的現狀。然而，鑒於現今越來越多的非公立醫院通過成立、收購及／或與其他醫院或醫療機構合作實現醫院集團化發展。在這樣的大趨勢下，非公立醫院預期將在醫療市場擁有競爭優勢，逐漸成為主要市場參與者。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估計)非公立醫院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國家衛健委；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非公立醫院市場的主要推動因素

隨著人口老齡化加速及慢性病、常見病及／或多發病醫療服務需求不斷增加，公立醫院無法完全滿足迅速增長的醫療需求，導致非公立醫院作為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來滿足這部分需求缺口。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非公立醫院市場主要驅動力如下：

- **醫療改革的激勵政策：**中國政府在醫療改革中投入了巨大的投資，非公立醫院的發展作為優先考慮的事宜在政府工作報告和「十三五」的醫療計劃中提出。中國政府正努力消除公立醫院與非公立醫院之間的不公平因素，為非公立醫院在稅收和其他領域創造更有利的政策環境。政府不斷出台政策，鼓勵社會資本投資醫療行業，到二零二零年使社會資本投資的床位數增加至不少於每千常住人口1.5張(二零一三年僅0.52張)，而二零二零年規劃的全部醫院床位數為每千常住人口4.8張。此外，公立醫療保險醫療費用的報銷範圍已經擴大到涵蓋某些符合條件的非公立醫療機構。
- **醫師多點執業：**多點執醫政策在數個城市作為試點工程展開，醫生可以在多個醫療機構執業，也可以以兼職的身份在多個醫院執業。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與中國醫療衛生服務行業有關的法律及法規－關於醫療機構醫護人員的法規－關於醫師多點執業的法規」。該等有利法規促進非公立醫院的發展，因為權威公立醫院富有經驗的醫師現可為非公立醫院帶來高超醫療技能來醫治更多病人，並向非公立醫院醫師提供寶貴的親身培訓。醫師多點執業亦可改善非公立醫院病人流量，因為病人若難以預約公立醫院權威醫師，現可在該等醫師多點執業所在的非公立醫院就診。
- **醫療資源分配不合理：**大型的公立醫院一般都集中在主要中心城市，使得許多偏遠地區難以獲得高水平的醫療服務。然而，隨著城市化進程的持續進行，新興城市和部分城市的郊縣地區對醫院的需求應運而生。
- **常見病及慢性病治療服務的大量需求未被滿足：**在如今中國醫療系統下，高等級公立醫院承擔了大部分的病患服務，但由於他們的建立旨在治療更嚴重的疾病，可能會忽視常見病及／或慢性病的治療，導致非公立醫院在常見病或慢性病領域得到了發展，填補了這方面的服務不足。
- **高端醫療服務需求攀升：**隨著中國居民近年可支配收入的提升，越來越多的人需要高端的醫療服務來滿足對定制化或私密性的要求。然而，公立醫院提供高端服務受到政府政策的限制。在此情況下，非公立醫院在發展高端醫療服務方面有巨大的市場空間，可以進佔這個服務不足的市場。

非公立醫院的准入門檻

- **醫院管理經驗及知識：**豐富的醫院管理經驗是醫院提升運營效率和服務質量的必要因素。醫院應由擁有醫療實踐及企業經營兩方面專長的合資格管理人才進行管理，以適當參與及從事非公立醫院的初步經營過程並提升醫院表現。然而，有關合資格管理團隊很難找到，尤其是高級人才。
- **醫學專業能力：**在延聘有名望和富經驗的醫生，非公立醫療服務供應者與公立醫院競爭。對執業的限制也妨礙了這些醫師在醫療機構之間的流動。
- **執照與品牌：**在中國，辦理開設和運營非公立醫院的執照是一個複雜和漫長的過程，僅有少量非公立醫院已取得執照批文。非公立醫院同樣可以參加醫院評級來評為三級醫院，三級醫院會帶來更多的患者前來就醫，但是評級過程可能長達十年之久。再者，非公立醫院的品牌屬於必備要素，而這視乎醫院的經營能力。
- **投資經驗及資源：**足夠的資金支持和明智的投資策略是進入非公立醫院市場所必要者。投資者足夠的資金支持對收購土地或其他昂貴項目極為重要。明智的投資策略使投資者在醫院運營後可獲得較高投資回報。

非公立醫院投資者的經濟利益

醫療機構可分為營利性醫療機構及非營利性醫療機構，二者的經營目的、註冊程序、財務、稅收、定價執行政策及會計準則有所不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營利性非公立醫院及非營利性非公立醫院的主要登記機關分別為工商行政管理局及民政局。就營利性非公立醫院及非營利性非公立醫院而言，公共醫療保險承保的藥品與醫療服務收費不得高於地方部門設定的規定價格上限。根據中國法律，非營利性非公立醫院較營利性非公立醫院享有更優惠稅務待遇。中國的絕大部分醫院為非營利性醫院，主要由政府擁有。此外，非公立醫院的發展已被放在政府醫療改革的優先位置。

營利性醫院的投資者一般通過分紅取得收益。但非營利性醫院不得向擁有人分紅。根據行業慣例，非營利性醫院投資者通常採用如下兩種方式實現經濟利益：

- 收取管理費：

在大部分情況下，非公立醫院投資者會透過其所擁有的管理公司提供諮詢服務、品牌形象策劃服務及市場規劃服務，提升醫院營運效率及服務質量。作為回報，管理公司將就其提供的服務收取管理費。具體而言，管理合約由該管理公司與醫院簽署，據此費用基於該管理公司所提供的服務向醫院收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大多數管理公司及醫院協定，管理費佔醫院總收入的約5%至30%。

計算管理費或等同項目的部分案例

醫療集團	投資的醫院	管理費計算方式	來源
某上市公司A	某非營利性醫院D	收入的5%至25%	文件
某上市公司B	某非營利性醫院E	收入的15%	上市公司發佈的公告
某非上市公司C	某非營利性醫院F	收入的 25%至30%	弗若斯特沙利文 一手調研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運營醫療供應鏈及收取管理費：

同時運營醫療供應鏈和收取管理費的方式是另一種向非營利性醫院提取利潤的常見做法，當中涉及投資者與醫院的託管關係合約。具體來說，在此情況下，投資並不涉及醫院所有權問題，但通過管理轉讓便擁有了對醫院的特許運營權。在此類管理轉讓中，託管主要涉及醫院供應鏈和醫療服務的運營，這兩部分將為受託人產生可觀的利潤。在運營醫療供應鏈方面，投資者可以通過向醫院銷售藥品和器械而獲取利潤。在運營醫療服務方面，醫療管理集團收取按照醫院收入的某種比例作為對主要績效指標提升的回報。

工作範圍及主要假設

吾等的調查包括與管理層討論有關目標公司之往績、營運及前景、若干財務數據概覽、行業及競爭環境分析、可資比較公司分析、以及審閱交易、營運數據及其他相關文件。吾等已就此評估參照或審閱以下主要文件及數據：

- Oriental Ally 及廣廈醫療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
- 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測，乃基於預期自金華醫院、東陽醫院及永康醫院產生的管理費作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預測僅供內部參考及進行購買價格分配用途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明細
- 收購目標公司經濟利益之買賣協議副本
- 廣廈醫療與金華醫院訂立的醫院管理協議副本

吾等假設於評估取得之數據以及管理層提供予吾等之意見及聲明乃真實準確，並於評估中採用該等數據，除本函件明確說明外，並無作獨立核實。吾等概無任何理由懷疑任何重要事實遭遺漏，且就吾等所知，並無任何事實或情況致使提供予吾等之資料、意見及聲明失實、不確或產生誤導。於達致吾等之估值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

- 目標公司之發展階段
- 目標公司之過往成本
- 影響行業之主要國家之經濟前景
- 醫療保健行業之法律及監管問題以及與目標公司相關之其他具體法律意見
- 可比較公司之交易價格
- 與目標公司有關之風險
- 目標公司之歷史及經驗

由於目標公司營運所在環境不斷變化，為達成吾等的估值結論，必須作出一些假設。本估值採用的主要假設是：

- 中國之政治、法律及經濟情況預期並無重大變化；
- 醫療保健行業之監管環境及市場狀況將根據當前市場預期發展；
- 適用於目標公司之現行稅法將不會有重大變化；
- 目標公司將不會受資金之可獲得性限制；
- 滙率及利率之日後變動將不會與當前市場預期有重大差異；及
- 目標公司將留聘具有能力之管理人員、主要人員及技術人員，以支持其持續經營。

估值方法概覽

於評估業務之權益或資產淨值時，不論種類、位置或技術複雜程度，均可考慮三種基本方法進行估值。該三種方法一般稱之為成本法、收入法及市場法。在正常情況下，估值師須考慮所有三種方法，原因是當中任何一種或可能所有方法均可提供可靠之估值計量。

成本法乃按重建或重置有關財產的成本減實質損耗以及功能與經濟陳舊所引致折舊（倘存在及可計量）而確定價值。當所評估資產缺乏既有可用市場或應佔個別可識別現金流量時，成本法可能被視為顯示該等資產持續最可靠估值的指標。

收入法將擁有權的預計定期利益轉換為價值指標。此方法乃基於一項原則，即知情買家就財產所支付金額不會高於在類似風險下同一或等值財產預計未來利益（收益）之現時價值。

市場法考慮最近就類似資產所支付價格，並就指標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比可資比較市場資產之狀況及用途。當所評估資產具備既有可用市場，可採用此方法進行評估。

為達致吾等之估值意見，吾等已考慮成本法、市場法及收入法三種公認估值方法。雖然成本法適用於若干目的，但由於成本法不能反映業務的未來盈利潛力，故一般不被視為適用於持續經營業務的估值。因此，在估值中並無運用成本法。市場法可根據公平值計量層面提供相對更為客觀及更為重要之觀點，惟倘該等可比較公司可能處於不同的營運期間、覆蓋全球不同地區，且具有不同業務特點、經營規模、市況、增長潛力、業務或國家風險及稅率，則市場法或受限制。收入法可反映與醫院管理協議相關之公司具體因素，包括目標公司及醫院之醫院運營條款、地區、經營規模、增長潛力、稅率，惟因為這將涉及高度不明朗因素、長期前瞻性財務預測及相關假設，因此收入法或受限制。於本次評估中，吾等相信收入法結果將會更視乎管理層內部編製的長期財務預測，而這屬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固有為主觀。於比較時，由於市場法主要利用廣廈醫療於最近財政年度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實際財務表現，而這將會提供自願買家與自願賣家觀點市場價值的更客觀指標。考慮到上述理由，在編製吾等之意見時，吾等認為於估值時市場法較收入法為適合。市場法下，吾等使用指引公司法（「指引公司法」）及指引交易法（「指引交易法」）達致估值結論。

目標集團中，廣廈醫療為主要的收入產生實體，Oriental Ally 及成臻為投資控股公司。因此，於本次估值中，吾等首先使用市場法得出廣廈醫療75%股權之市場價值。吾等其後加入 Oriental Ally 及成臻持有的超額現金及非經營性資產得出目標公司全部股權之市場價值。

市場法－指引公司法

指引公司法是市場法中所用方法之一，此方法分析可資比較公司之財務比率以釐定標的公司之價值。此方法使用從事與標的公司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之股票市價數據。此等企業之股票於公眾、自由及公開市場（交易所或場外交易）上活躍買賣。

識別可比較公司

透過使用指引公司法，可比較公司財務比率被分析為釐定標的業務價值。這方法亦應用從事與標的業務相同或同類業務線的公司股票市場價格數據。吾等從Bloomberg搜尋業務性質及營運地點與廣廈醫療的可比較公司：

- (i) 主要營業地點於中國的香港上市公眾公司；
- (ii) 主要從事向非營利醫院提供醫院服務的公司。

根據該等準則，吾等已識別及概述下文三間可比較公司：

1.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15 HK)擁有及經營醫院及診所。該公司提供一系列醫療保健服務，從初級預防保健到急性護理及術後康復。
2.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3869 HK)是一家醫院運營及管理集團。該公司整合醫療資源以提供醫療服務及疾病治療。
3. 溫州康寧醫院有限公司(2120 HK)為一家精神科醫療保健集團。該公司在中國經營及管理醫療保健機構及醫院。

就應用指引公司法提供代表性基準而言，上述樣本數量並不充足，故吾等的研究擴展至非營利醫院，並識別以下四間其他指引公司：

4. 和美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09 HK)為中國一家私營婦產科專業醫院集團。該公司部門包括超聲波、放射學、實驗室及藥房。和美醫療更提供牙科護理及醫學美容服務。
5. 新世紀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18 HK)作為控股公司經營。該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管理全國之兒科及婦產科醫院。
6.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3689 HK)擁有並經營醫院。該公司提供醫療保健、心血管相關及醫療服務。廣東康華醫療為中國患者提供服務。
7.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1526 HK)經營私營綜合醫療保健醫院。該公司在中國提供高端醫療、專業醫院、體檢、醫療產品供應及其他相關服務。

儘管指引公司的市值範圍廣泛，介乎人民幣1,553.82百萬元至人民幣10,648.55百萬元，吾等認為，就目標公司的估值而言，經揀選指引公司屬於公平及具代表性樣本，理由如下：(1) 吾等計算各指引公司市值與標準化市盈率之間的相關系數，發現該兩項因素之間的相關性較弱(相關系數約為- 0.23)。因此，吾等認為，市值未必是影響中國醫院經營者市盈率倍數的重要因素。此外，倘揀選可比較公司時使用市值作為一項標準，樣本數量將減少，且得出的倍數代表性較弱；(2) 倘吾等在評估市值對市盈率倍數的影響時將可比較公司平均分為兩組：第一組市值超過人民幣3,000百萬元(包括1515 HK、1518 HK及3689

HK) (「較大集團」) 及第二組市值低於人民幣3,000百萬元 (包括2120 HK、1509 HK及3869 HK) (「較小集團」)，則較大集團及較小集團的平均標準化市盈率分別為22.6倍及29.2倍。基於此，由於目標公司股權的估計市場價值介乎人民幣592百萬元至人民幣678百萬元，故屬於較小集團。以此角度看，就 貴公司作為建議交易的買方而言，納入市值高於目標公司的可比較公司倍數可能會導致得出較低估值倍數及更加審慎的估值結果。

吾等相信，上述已識別指引公司屬於公平及具代表性樣本。據吾等所深知，樣本為全面及詳盡，並按吾等最佳努力及根據Bloomberg的搜尋以不偏不倚準則揀選。根據與管理層討論，儘管經揀選指引公司在規模、專長、位置上與廣廈醫療相比均有差異，管理層相信自願買家與自願賣家將會認為該等經揀選指引公司為公平及具代表性樣本，並於估計中國醫院服務界別的公司價值時參考經揀選指引公司的交易倍數。

揀選市場倍數

吾等計算上述七家可比較公司的股價對淨收入比率(「市盈率」)倍數。該等股價倍數盈利分母的時間期限包括二零一七年實際年度業績。吾等認為，在評估廣廈醫療價值時使用二零一七年財務預測及二零一七年市盈率倍數乃屬公平合理，理由如下：(i) 二零一七年，廣廈醫療已訂立金華醫院管理協議及開始自金華醫院收取管理費。因此，二零一七年最近期盈利乃市場參與者在考慮就廣廈醫療定價時最為相關的資料；及(ii) 淨收入乃廣廈醫療作為一家醫院管理服務公司應佔盈利的更加直接經濟計量，且市盈率倍數乃指引公司法下廣廈醫療估值的適當指標。

截至估值日期，指引公司二零一七年市盈率倍數及就廣廈醫療估值揀選的倍數概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指明者除外	截至	截至		非經常性 開支(附註1)	標準化盈利	標準化市盈率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市值	現金， 經扣減 淨債務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的 淨收入			
	(A)	(B)	(C)	(D)	(E) = (C)+(D)	(A-B)/(E)
溫州康寧醫院有限公司(2120 HK)	2,591.51	56.58	49.07	21.74	70.81	35.80
和美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09 HK)	1,977.13	512.00	27.39	16.28	43.67	33.55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15 HK)	10,648.55	1,420.97	421.03	(0.89)	420.14	21.96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3869 HK)	1,553.83	39.72	(13.75)	96.22	82.47	18.36
新世紀醫療控股有限公司(1518 HK)	4,052.75	763.66	73.49	35.68	109.17	30.13
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3689 HK)	3,615.06	926.82	156.59	14.74	171.33	15.69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1526 HK)	2,771.36	(0.22)	(62.17)	45.88	(16.29)	不適用
					最高值	35.80
					最低值	15.69
					平均值	25.91
					中位數	26.04

資料來源：Bloomberg、指引公司之公開文件及Duff & Phelps之分析

附註：

1. 非經常性開支包括上市開支、匯兌虧損及就收購事項的專業服務費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指引公司法指示的廣廈醫療股權價值

吾等選取中位倍數，然後乘以廣廈醫療二零一七年淨收入，得出廣廈醫療的總股權價值(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為人民幣787.703百萬元。計算詳情列示如下：

經揀選倍數	(a)	二零一七年市盈率 = 26.0 倍
廣廈醫療除稅後純利／純損(附註1)		人民幣25.295百萬元
加回：廣廈醫療一次性開支(附註2)		人民幣1.635百萬元
相等於：二零一七年廣廈醫療經調整淨收入	(b)	人民幣26.930百萬元
廣廈醫療全部股權指示價值(按可流通及非控股基準)	(a)*(b)	人民幣700.180百萬元
加上：25%的控制權溢價(附註3)		人民幣175.045百萬元
減去：10%的缺乏流通性折讓(附註3)		(人民幣87.523百萬元)
廣廈醫療全部股權指示價值(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		人民幣787.703百萬元

資料來源：Duff & Phelps China 之管理層及分析

附註：

1. 廣廈醫療除稅後純利／純損乃基於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附錄二第39頁)。
2. 一次性開支指就建議收購事項向核數師支付的專業服務費，可參見通函第29頁。
3. 控制權溢價及缺乏流通性折讓的基準，請參見「額外估值考慮因素」一節。

市場法－指引交易法

指引交易法運用從事與標的公司相同或類似業務線的公司之交易價格。相關交易的交易代價及財務數據均予以分析，以釐定標的公司適用的價值。

吾等已識別中國醫療保健行業完成的十項交易，並收集相關公司公開資料及公告中所披露或自Mergermarket及Bloomberg觀察及搜集的交易價格及盈利，標準如下：

- 被收購公司從事於中國提供醫院及診所服務；
- 收購交易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期間完成。吾等觀察到，由於中國實行醫療改革，最近三年，越來越多中國醫院經營者尋求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例如，中國醫院服務界七家已識別可比較公司中的六家於最近三年完成首次

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成功案例增加反過來刺激了投資者興趣及該領域的併購活動。因此，吾等認為，就反映醫療行業環境變化、併購活動趨勢及近期市場氛圍對中國醫院經營者定價的影響而言，三年的觀察期乃屬合理。

- 可以找到有關被收購公司收入及純利的公開披露資料；及
- 被收購權益高於50%。

可比較交易的主要資料概列如下：

被收購公司	收購人	所付代價 (人民幣 百萬元)	所收購股權 百分比	隱含 股權價值	被收購	交易市 盈率倍數
					公司的盈利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1)	
		(a)	(b)	(c) = (a)/(b)	(d)	(c)/(d)
(1) 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3869 HK)	483	70%	690	28.5	24.21
(2) 永鼎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蘇州 永鼎醫院有限公司98%股權的 投資公司)	中國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569 HK)	675.6	60%	1,126	51.8	21.74
(3) 江陰百意中醫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000150 CH)	112.2	51%	220	7.6	29.11
(4) 四川友誼醫院有限責任公司	瑪西普醫學科技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未上市)	975	75%	1,300	39.6	32.85
(5) 開元市中心醫院有限公司	康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518 CH)	73.9	90%	81.9	2.2	36.42
(6) 六安開發區醫院	中珠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0568 CH)	32.2	65%	49.5	0.9	57.97
(7) 安慶石化醫院	金陵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000919 CH)	136.7	88%	155.8	2.9	54.25
(8) 余干楚東醫院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000150 CH)	284.9	60%	474.9	13.9	34.11
(9) 和田新生醫院有限責任公司	宜華健康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000150 CH)	79.6	51%	156	7.4	21.20
(10) 宣城市眼科醫院有限公司	廣東眾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002317 CH)	88.0	80%	110	1.9	57.36
					最高值	57.97
					最低值	21.20
					平均值	36.92
					中位數	33.48

資料來源：Bloomberg L.P、Mergermarket、Capital IQ、收購人的公告及Duff & Phelps China之分析

附註：

1. 被收購公司的盈利乃基於收購當年之前最近一年的盈利或收購當年的估計盈利。

指引交易法指示的廣廈醫療股權價值

吾等選取中位倍數，然後乘以廣廈醫療二零一七年淨收入，得出廣廈醫療的總股權價值(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為人民幣902.155百萬元。計算詳情列示如下：

選取的倍數	二零一七年市盈率 = 33.5 倍
廣廈醫療二零一七年經調整淨收入	人民幣 26.930 百萬元
廣廈醫療全部股權指示價值(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	人民幣 902.155 百萬元

指引公司及指引交易法指示的 Oriental Ally 股權價值

在得出廣廈醫療的全部股權(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後，吾等按以下方式計算 Oriental Ally 全部股權的市場價值範圍：

	指引公司法 人民幣百萬元	指引交易法 人民幣百萬元
廣廈醫療全部股權市場價值(按不可流通及控股基準)	787.703	902.155
乘以持股百分比 75%		
廣廈醫療股權的 75% 市場價值	590.777	676.616
加上成臻及 Oriental Ally 的現金結餘	1.599	1.599
Oriental Ally 全部股權市場價值 (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元)	592	678

額外估值考慮因素

控制權溢價

控制權溢價是指反映控制權的控股權益(與少數股東權益相對)固有的額外價格。當然，證券交易所每日上千筆交易為少數股東權益交易。每年，數百家該等公眾公司的控股權益乃按大幅高於所公佈證券市場價格的價格購買。公開市場通過收購交易提供控制權溢價的資料。當一家公開交易公司的控股權益被收購並歸為私有，買方通常支付一筆高於自由交易、少數股東權益股價的溢價。股份被收購前所公佈的股價與控股權益購買價之間的差額稱為控制權溢價。

在根據指導公司的倍數對廣廈醫療進行估值時，估值水平乃按自由交易及非控股基準呈列。控制權溢價反映與於廣廈醫療股份75%權益相關的控制程度。為估計適用於廣廈醫療的控制權溢價，吾等倚賴過去三年醫療業收購交易數據得出的控制權溢價指示。如市場數據所指示，股權層面25%的控制權溢價被視為合適。

缺乏流通性折讓(「缺乏流通性折讓」)

流通性概念乃關於擁有權權益的流通性，即擁有人如選擇出售擁有權權益時可轉換為現金的快慢及難易程度。缺乏流通性折讓反映非上市公司的股份並無即時市場。與上市公司類似權益相比，非上市公司擁有權權益通常缺乏市場流通性。因此，非上市公司股份的價值一般低於上市公司同類股份的價值。然而，缺乏流通性折讓適用於企業或股權層面，但不適用於個人資產層面。

在本估值內，根據期權定價法計算的缺乏流通性折讓為10%。根據期權定價法，可用於對沖私人持有股份出售前價格變動的認沽期權成本，乃被視為釐定缺乏流通性折讓的基準。此期權定價法為常用於估計缺乏流通性折讓方法之一，因為其計入流通性事件的時間及廣廈醫療股份的估計波幅等因素。估值日與預期流通性事件之間相隔的時間越遠，認沽期權價值越高，因而隱含缺乏流通性折讓會越高。缺乏流通性折讓適用於對比公司法產生的結果。

吾等認為估值中缺乏流通性折讓10%為公平及合理，乃由於(i)此按認沽期權定價模型釐定，這與估值執業者於量化缺乏流通性折讓時普遍使用；及(ii)該模型考慮到行業特定因素，包括中國醫院服務界別公司波幅及估計完成建議交易時間。

敏感度／情景分析

作為吾等估值的一部分，吾等已按採用市場法釐定之價值指標作出敏感度分析。吾等已測試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價值對變現事件期間變動之敏感度。

變現事件期間敏感度分析

價值變動之敏感度乃按根據市場法計算缺乏流通性折讓調整所應用的變動百分比介乎10%至20%範圍內按變現事件期間每半年變動進行。變現事件普遍界定為企業擁有權變動或轉讓(例如,首次公開發售、合併、銷售、控制權變動、出售絕大部分資產,或解散)。有關是項估值,變現事件期間指估計完成建議交易時間。下表概述敏感度分析結果:

變現事件期間	缺乏流通性折讓百分比	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價值範圍 (人民幣千元)
0.5年	10%	人民幣592,000元至人民幣678,000元
1.0年	11%	人民幣586,000元至人民幣678,000元
1.5年	13%	人民幣573,000元至人民幣678,000元
2.0年	14%	人民幣566,000元至人民幣678,000元

估值結論

根據上文概述之調查及分析,吾等認為, 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於估值日期之市場價值合理訂於介乎人民幣伍億玖仟貳佰萬元(人民幣592,000,000元)至人民幣陸億柒仟捌佰萬元(人民幣678,000,000元)。

此估值結論乃根據公認之估值程序及慣例作出,當中廣泛倚賴使用多項假設及對許多不確定因素進行考慮,惟並非全部假設及不確定因素均能輕易量化或確定。

由於事件及情況經常與預期有差異,吾等並不保證可實現廣廈醫療及 Oriental Ally 估計之任何財務業績;實際業績與預期業績可能存有重大差異;而實現預測業績須視乎管理層之行動、計劃及假設。

吾等謹此證明,吾等並無於 貴公司或所報告估值中擁有任何現時或預期權益。

代表

D&P China (HK) Limited

吳勇為
區域董事總經理

梁國恩
董事總經理

附註: 本次估值由梁國恩先生作為項目負責人直接監督編製, Julian Zhao女士及Jingyan Chen女士提供大量專業援助,並由李成安先生(位於香港的另一位董事總經理)進行技術審閱。最終結論由區域董事總經理兼公司大中華估值諮詢服務業務主管吳勇為先生批准。

梁國恩先生於就合資企業、併購及公開上市提供商業估值方面擁有逾 14 年經驗。梁先生之前曾有對香港上市國內醫院公司進行股權估值之經驗。梁先生為美國評估師協會之認可高級評估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吳勇為先生負責公司大中華業務的管理及戰略發展，在香港、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和台北設有辦事處。吳先生為合資格律師，並擔任一間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就廣泛的公共組織及業務行業(如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業務收購、公開上市、房地產及投資、專業發展、質量保證及業務發展)提供專業諮詢服務擁有豐富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本公司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3)
趙令歡	123,0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89.01%
	2,500,000	視作擁有的權益 ^(附註2)	1.81%
劉路	9,098,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6.58%

附註：

1. 包括趙令歡就本金總額468,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所持股份的長倉。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的通函。
2. Midpoint Honour Limited持有並質押給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的股份。
3. 劉路女士為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而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50%權益。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而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乃作為投資工具及持有本公司6.58%權益。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8,194,000股。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本公司登記冊，或 (iii) 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3.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有關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5)
Vanguard Glory Limited	123,000,000	實益擁有人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附註2)	123,0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附註2)	123,0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附註2)(附註4)*}	123,0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89.01%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1)(附註2)}	125,5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0.81%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附註1)(附註2)}	125,5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0.81%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附註1)(附註2)}	125,50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90.81%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5)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 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3)	9,098,800	實益擁有人	6.58%
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附註3)	9,098,8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8%
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附註3)	9,098,8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8%
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3)	9,098,8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8%
牛陽先生 ^(附註3)	9,098,8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8%

附註：

1.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持有並質押給 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 的股份總數。
2. Hony Capital Fund V 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為投資工具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Hony Capital Fund V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而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由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其中 80% 股本由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持有，而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由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全資擁有。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由趙令歡先生持有 49%。
3.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乃作為投資工具。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安徽中安」)。安徽中安由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持有，所持比例分別為 50% 及 45%。牛陽先生是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趙令歡先生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董事。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38,194,000 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知會，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經擴大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 10% 或以上已發行附帶表決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董事權益

- (a)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概無董事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仍然存續且對經擴大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董事或僱員。

5.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通函所載提供意見的專家名稱及資格：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寶積資本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6 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Duff & Phelps China	估值顧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寶積資本及 Duff & Phelps China 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6. 專家權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寶積資本及Duff & Phelps China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a) 彼等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股權或任何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b) 彼等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7.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屆滿或於一年內僱主可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8. 重大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造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9. 董事的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10. 重大合約

經擴大集團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已訂立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且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

- (a) 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維康」，作為賣方)(本公司間接擁有80%的附屬公司)與上海宏發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宏發」，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維康向上海宏發出售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43,000,000元；

- (b)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就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的意向書(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的公告)；
- (c) 由(其中包括)捷穎控股有限公司(「捷穎」)與洪江鑫先生及洪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就以總代價人民幣483,000,000元買賣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本訂立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
- (d) 本公司與招商銀行上海張陽分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就金額為285,280,000港元貸款(其所得款項將根據買賣協議用於結付部分代價)訂立的融資協議；
- (e)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有關賣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收購慈溪訂立的意向書，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f) 由(其中包括)捷穎、宓月華及陳岳根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就以代價人民幣336百萬元買賣慈溪的全部股權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 (g) 由本公司與譽鋒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就認購本公司將發行的本金總額為468,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訂立的認購協議；及
- (h) 股份購買協議。

11.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座2701室。
- (c) 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d)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鄺燕萍女士，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以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

(e) 本通函有中英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為準。

1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由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500號希慎廣場37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來自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目標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c) 來自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本集團及目標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按合併基準)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d)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49至74頁；
- (e) 本附錄「5. 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f) 本附錄「10. 重大合約」一節所述的各项重大合約；
- (g)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 (h)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 (i) 股份購買協議；
- (j) 合營協議；
- (k) 二零一七年醫院管理協議；
- (l) 醫院管理意向書；
- (m) 廣廈醫療與東陽醫院訂立的醫院管理意向書；
- (n) 廣廈醫療與永康醫院訂立的醫院管理意向書；

- (o)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有關慈溪收購事項的股權轉讓協議；
- (p) 估值報告；
- (q)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刊發的通函；及
- (r) 本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6號錦秋國際大廈B座160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Hony Capital Fund VIII (Cayman), L.P. (「賣方」)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就收購Oriental Ally Holdings Limited (「目標公司」) (其持有浙江廣廈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廣廈醫療」)的75%股權)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本(「收購事項」)，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其分別註有「A」及「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 (b)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將由本公司將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或以前簽立的以弘毅康壽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康壽」) (其持有廣廈醫療餘下25%股權)及廣廈醫療股東為受益人的承諾函(「承諾函」)，據此，本公司有條件承諾購買廣廈醫療的餘下25%股權，其註有「C」字樣的格式文書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 (c) 受制於收購事項的完成及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謹此批准發行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通函，其條款載於註有「D」字樣且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的可換股債券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文據)，及謹此授予本公司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及發行於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換股權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獲行使後可能需予配發及發行的有關數目之換股股份(定義見通函)；及

- (d)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按彼等認為就令股份購買協議、收購事項、承諾函、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恰當、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以及作出一切有關其他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措施，並同意作出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或與之相關事項(包括對有關文件或其任何條款作出與股份購買協議及承諾函所規定者無根本差別的任何修改、修訂或豁免)。」

代表董事會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越令歡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主席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登。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
3. 如屬股份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持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核證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或安排進行表決，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被視作撤回。

5. 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權利的記錄日期(鑒於無暫停辦理過戶期，即為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所有股份轉讓，隨附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 僅供識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陸文佐先生；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林盛先生、劉路女士及王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紅女士、史錄文先生及周向亮先生。